

112 學年度

親師

全 校
| 座談會手冊 |

活動時間 / 112年9月16日(星期六)

活動地點 / 本校禮堂、第一閱覽室及各班教室

親師

CONTENTS

全 校 | 座談會手冊 |

程序表	01
校長的話	02
【各處室報告】	
教務處報告	05
學務處報告	19
總務處報告	31
輔導處報告	35
圖書館報告	39
【附錄】	
附錄一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管理規範.....	40
附錄二 防治藥物濫用宣導.....	41
附錄三 校園防災疏散平面圖.....	43
附錄四 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求助管道及資訊	44
附錄五 本校112學年度導師名單	45
附錄六 本校辦公室分機一覽表.....	46
附錄七 本校111學年度第1學期親師座談會 - 家長意見回覆彙辦表.....	47
附錄八 臺中市心理諮詢機構表	53
附錄九 校園平面圖.....	54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親師座談會程序表

【高一家長場次】

日期	時間	項目	主辦單位 / 主持人	地點	備註
9 月 16 日 (星期六)	08:10-08:30	1. 報到：領取資料 2. 反毒宣導說明	輔導處/學務處	禮堂	
	08:30-10:00	開幕式、校務報告 介紹單位主管	黃校長偉立 王會長森主		
		新制 108 課綱家長說明會暨 濬學系統說明	教務處		
10:00-12:00	班級家長會暨親師座談： 1. 班級經營理念 2. 意見交流 3. 選舉班級家長代表 ※班級家長代表大會訂於 112 年 9 月 16 日 (星期六) 中午 12:00 於本校第一閱覽室召開。	班級導師	各班教室	高一各班家長參加	

【高二、高三家長場次】

日期	時間	項目	主辦單位 / 主持人	地點	備註
9 月 16 日 (星期六)	08:10-08:30	1. 報到：領取資料 2. 濬學系統說明	輔導處	第一閱覽室	以高三升學為主，歡迎高三、高二家長一同參與
	08:30-10:00	講座：大學多元入學制度介紹及如何準備學習歷程檔案 從大學多元入學制度，談如何協助孩子面對未來的學習生活及準備學習歷程檔案。			
	10:00-12:00	班級家長會暨親師座談： 1. 班級經營理念 2. 意見交流 3. 選舉班級家長代表 ※班級家長代表大會訂於 112 年 9 月 16 日 (星期六) 中午 12:00 於本校第一閱覽室召開。	班級導師	各班教室	高二、高三各班家長參加



親師攜手 陪伴成長



各位家長好，感謝大家撥冗參與文華高中親師座談會。良好的親師互動是孩子成長的重要基礎，也是我們最珍視的校園風景之一，親師座談會尤其是一個短暫又珍貴的時刻。我們期待透過班級導師的班務說明、家長的經驗分享以及親師的溝通，協助各位了解孩子在校學習的狀況，讓每一位家長都能夠扮演更適切的角色，陪伴孩子成長。我們也會利用這個機會，選

定孩子目前學習階段重要的主題，辦理講座活動提供各位家長重要的資訊。以下有三個理念，是學校經營的重要目標，也是教育孩子的重要方針，提供給您做參考。

第一，培養孩子自主自律與規劃學習的能力。孩子從國中到高中的階段，自主性會變得更高，但是在自主性增加的同時，也必須具備自律的能力，才能養成獨立而且負責的人格。近年來，智慧型手機的使用對於學生的學習有相當大的影響，社群和遊戲軟體已經變成生活的一部分。不可諱言，也影響了不少孩子的學習時間、人際互動與閱讀習慣。學校在手機使用的規範，是要求非經任課老師同意，在上課期間禁止使用手機。以上規範請家長能共同支持，並留意孩子在生活中是否有過度使用的狀況；在規劃學習的部分，新課綱實施後高中提供了相當多選修課程以及自主學習時間的安排，協助學生探索自我、多元學習，期待能夠引發內在自主的學習驅動力。在資訊化的時代，學習的時間與場所，不再侷限在我們所認知的到學校上課，而是能夠善用網路等各式學習資源，針對有興趣的學習主題予以探究，並規劃學習的步驟與運用各式的策略與方法。

第二，鼓勵孩子勇於探索，培養能力與視野。近年來，外在環境資訊的取得與更新變得更加快速，孩子在學校所學習的知識，在他們離開校園後，內容

也會不斷更新。孩子面對未來環境，除了知識的學習，還須具備重要的核心能力，以面對未來環境的挑戰。例如，自主學習、溝通與表達、發現問題與解決問題以及團隊合作等能力。這些能力的養成，是學校在課程規劃上的重點工作，例如多元選修課程的開設，以及自主學習的先備課程與學習計畫執行，都是以培養學生能力為本的學習規劃；另外，文華國際教育推動的廣度和深度，展現在與美國、英國、丹麥、日本、韓國、捷克、馬來西亞以及越南等國夥伴學校的課程合作和互訪交流，以及與美國緬因州中央中學的雙聯學程。我們鼓勵學生在高中學習歷程中，都能踴躍參與國際教育課程與活動，培養邁向世界的能力與勇氣。

第三，以對話和關懷陪伴孩子成長。孩子在高中不同的階段，容易出現不同的課題，新生入學時，難免碰到學習適應上的問題；升上高二，容易出現參加社團與課業時間的衝突；在高三時，則是面對未來的抉擇，可能有自己的想法與父母的期待不太相同的狀況。高中時期的孩子，是近乎成年的年紀，他們在生活中會期待獲得尊重與空間，來學習如何成為一個自主與獨立的個體。我們除了給他們空間，也需要經常用對話的方式，來了解他們獨立的能力與程度，以及對於自己未來規劃的想法。透過對話，不僅讓我們了解孩子、讓孩子知道父母的想法，更能夠讓我們找到適當的切入點來協助孩子、賞識孩子。

12 年國教新課綱實施後，大學升學看重學生在學習歷程檔案與面試時所展現的能力與特質，以及自主學習規劃與執行的能力。建議家長能與孩子一同查詢各大學校系學習歷程檔案準備指引，一方面認識大學校系的取才方向，另一方面更加理解孩子如何規劃未來發展方向。

培養孩子面對未來世界的的能力與品格，是文華高中不斷努力的目標。孩子正向人格特質的培育、學習效率的提升以及自主與自律能力的建立，則是需要親師共同合作的。我們期待透過彼此的共同努力，來培養孩子多元的能力與更開闊的心胸，除了讓他們進入理想的大學，也要讓他們在快速變遷的未來環境裡，以卓越的內在素質，在人生的舞台上發光發熱，成為自信、積極與良善的人。

校長 **黃偉立** 2023.09.16



敬邀家長加入本校「家長人才庫」

112學年度文華高中 - 家長人才庫

親愛的家長您好:

本校十分重視孩子的生涯及未來發展，期盼孩子能透過多元探索找到生涯方向及目標。除了透過生涯規劃課程，本校也辦理一系列生涯探索活動，如職涯講座：邀請業界人士分享職場甘苦談；申請入學模擬面試：邀集大學教授、相關領域專家協助幫助孩子們模擬面試，讓孩子能夠練習表達自己，順利申請上理想的大學校系。

為了協助孩子有更多元的生涯探索，及在準備申請入學時有更多社會及業界專業的協助，期待家長能分享專業來共同協助孩子生涯及學習的發展。

登入 [Google](#) 即可儲存進度。瞭解詳情

* 表示必填問題

範例：

1	家長姓名	王大明	工作單位與 職稱	台灣銀行襄理	聯絡 電話	0975521421
	專長學群	財經、管理	學經歷	國立中央大學財金碩士	學生 姓名	王小華

請輸入下列網址進入表單：

<https://reurl.cc/M8q0KX>

或掃描右方 QR CODE 進入填寫表單



教務處報告

壹、教務處服務團隊

職 稱	姓 名	電話分機	電子信箱
教務主任	王彥妮	211	aa@whsh.tc.edu.tw
教學組長	陳筱逸	212	teach@whsh.tc.edu.tw
註冊組長	李郁儒	214	register@whsh.tc.edu.tw
設備組長	簡秀娟	219	chien@whsh.tc.edu.tw
試務組長	廖家君	228	exam@whsh.tc.edu.tw
特教組長	楊舒雯	234	special@whsh.tc.edu.tw

貳、教務工作重點

一、本學期簡要行事曆(教學組)

月	週次	星 期							項 目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考 試	放(補)假	活 動
八 月	暑假	13	14	15	16	17	18	19			8/12-13 司法特考(考場外借) 8/18 舞蹈班家長座談會(下午)暨成果展 節目驗收(晚上)
	暑假	20	21	22	23	24	25	26			8/21-28 暑期重修(下學期)
	一	27	28	29	30	31	1	2	8/31 高二假期 作業考		8/28 導師輔導知能研習 8/29 全校教師研習 8/30 開學日(正式上課)、校務會議 (8/30 第 1.2 節與 9/01 第 6.7 節對調, 16:00 放學) 8/30-9/8 友善校園宣導週(暫訂)
九 月	二	3	4	5	6	7	8	9	9/5-6 高三第二 次複習考 (北北基)		9/4-9/8 品德教育週 9/5 高一彈性學習說明會 9/4-15 校內科展競賽報名 9/8 校內英文單字比賽初賽 (高一二：第五節、高三：第六節) 9/8 高二週會 9/8-9/19 高一高二社團選填
	三	10	11	12	13	14	15	16			9/11 高一開始實施游泳課 9/11 實施全校 SH150 推動計畫 9/11-14 期初教學研究會 9/14 新生健康檢查 9/15 國家防災日預演 9/15 導師會報 9/15 高一週會 9/15 舞蹈班第 31 屆畢業成果展-嘉義表 演藝術中心 9/16 全校親職教育日 9/16 班級家長代表大會 9/16-17 臺中市語文競賽複賽



月	週次	星 期							項 目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考 試	放(補)假	活 動
	四	17	18	19	20	21	22	23		9/23 補上班上課 10/9 (一) 國慶日連假	9/19 校內英文單字比賽複賽 9/21 國家防災日正式演練 9/22 舞蹈班第31屆畢業成果展-台南文化中心 9/22 高一、二第一次社課 9/22 高三學測國寫應試策略講座
	五	24	25	26	27	28	29	30			9/29 中秋節
十月	六	1	2	3	4	5	6	7	10/6 高三英文聽力模擬測驗(第六節)		10/1-31 生命教育月 10/3 高二射擊體驗活動 10/6 舞蹈班第31屆畢業成果展-臺中中山堂場 10/6 交通安全暨預防犯罪講座 10/2-6 防制校園霸凌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週
	七	8	9	10	11	12	13	14	10/11-12 第一次期中考	10/10 國慶日	10/10 中學生閱讀心得投稿截止(暫) 10/12 校外會第三分會委員會議(暫) 10/13 舞蹈班第31屆畢業成果展-校內場 10/13 高二啦啦舞講座 10/13 週記抽查 10/13 導師會報 10/15 小論文寫作比賽投稿截止
	八	15	16	17	18	19	20	21	10/21 大考中心第1次英聽測驗		10/16-20 教室暨花台美化比賽 10/17-19 校慶歌唱大賽(初賽) 10/18-20 國英數科作業檢查 10/20 高三學測英文精進講座 10/20 高一、二第二次社課 10/21 考場外借(大考中心)
	九	22	23	24	25	26	27	28	10/26-27 高三第三次複習考(中模)		10/23-25 自然科作業檢查 10/27 校內語文競賽初賽 10/27 高二週會
	十	29	30	31	1	2	3	4	11/03 高一高二第一次英文聽力模擬測驗(第五節)		11/01-03 社會科作業檢查 11/03 高一防治藥物濫用宣導講座 11/03 高二高三水上活動競賽
十一月	十一	5	6	7	8	9	10	11			11/6 日本上田西高校訪校(280人) (11/6 下午5、6、7節與11/10 下午5、6、7節對調, 兩日均16:00放學) 11/6 高一、二第三次社課 11/8-10 校慶歌唱大賽(複賽) 11/11 臺中市教育會教育盃羽球賽(比賽地點: 臺中二中)
	十二	12	13	14	15	16	17	18			11/17 導師會報 11/17 高一水上活動競賽 11/17 高二週會

月	週次	星 期							項 目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考 試	放(補)假	活 動
	十三	19	20	21	22	23	24	25			
	十四	26	27	28	29	30	1	2	11/27-29 第二次期 中考		11/30 校慶歌唱大賽(決賽) 12/01 校慶啦啦隊預演 12/02 校慶
十二月	十五	3	4	5	6	7	8	9		12/04 校慶補假 一天	12/05-15 高二第 2 次轉班群申請 12/08 高一、二第四次社課 12/08 高三週會 12/08 校內語文競賽複賽 12/08 校內科展競賽作品繳交截止
	十六	10	11	12	13	14	15	16	12/12-13 高三第四 次複習考 (TTSA) 12/16 大考中心 第 2 次英 聽測驗		12/15 週記普查 12/15 學務會議暨德行審查會議 12/15 高一自主學習成果發表(第五節) 12/15 高二學習歷程檔案分享(第七節) 12/16 外借考場(大考中心)
	十七	17	18	19	20	21	22	23	12/22 高 一高二第 二次英文 聽力模擬 測驗(第 五節)		12/22 高一、二第五次社課 12/22 高三週會
	十八	24	25	26	27	28	29	30	12/28-29 高三期末考		12/25-28 期末教學研究會 12/29 高一週會
一月	十九	31	1	2	3	4	5	6			1/05 高一閩南語測驗(第五節) 1/05 社團展演 1/05 高一高二第六次社課
	二十	7	8	9	10	11	12	13			1/08 校內科展競賽成績公告 1/12 發第二學期教科書(暫) 1/12 中午 12:00 高三期末成績登錄截止
	二十一	14	15	16	17	18	19	20	1/17-19 高一高二 期末考 1/20-22 學測		1/20-22 考場外借(大學學測) 1/20 寒假開始
	寒假	21	22	23	24	25	26	27			1/22-26 寒假多元營隊(暫) 1/23 中午 12:00 高一高二期末成績登錄截止 1/23 高三審查資料練功攻略講座(暫) 1/24 公告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補考名單
	寒假	28	29	30	31	1	2	3	1/30 全年級學 期補考 1/29-2/07 大學術科 考		

月	週次	星 期						項 目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考 試	放(補)假	活 動
二 月	寒 假	4	5	6	7	8	9	10		2/08-2/14 春假 2/09 除夕	
	一	11	12	13	14	15	16	17	2/17 假期作業 考	2/17 補 2/08 上班 及 2/15 (四)開學 日課程	2/15 第 2 學期開學日(照常上班,但該 日課程於 2/17 補上課) 2/16 拍攝教職員團體照、校務會議 (16:00 放學) 2/16-23 友善校園宣導週(暫訂) 2/15 實施全校 SH150 推動計畫
	二	18	19	20	21	22	23	24			
	三	25	26	27	28	29	1	2		2/28 和平 紀念日放假	

二、學生課後自習規劃及閱覽室開放說明(教學組)

(一)高三學生晚自習規劃

期 間	時 間	規 劃	地 點
112 學年度 第一學期 112/09/04 ~ 113/01/18	平日晚自習 (週一 ~ 週四) 放學後~ 21:00	自習	第二閱覽室
		提供英、數、物、化、生, 共計 五科 教師 「 課業諮詢 」時間: 18:30~20:00 物理科 陳俞安老師 化學科 李錡峰老師 生物科 彭振雄老師 數學科 陳瑞祥老師 英文科 謝茜宇老師	第二閱覽室

備註:

1. 平日晚自習時間: (週一至週四 放學後~ 21:00) 開放第二閱覽室。週五放學、國定假日、彈性放假與補班補課則不開放閱覽室。
2. 第二閱覽室 112 年 9 月 9 日(六)起開放假日自習。
3. 若閱覽室因公不克開放, 則暫停開放自習, 將公告訊息, 請注意圖書館網頁。
4. 其餘閱覽室調整時間如下:
(1)112 年 12 月 2 日(六)、12 月 4 日(一)校慶及校慶補假休館。
(2)112 年 9 月 28 日(四)連假前夕休館。
5. 下學期第二閱覽室開放時間另行公告。

(二) 除自習場地外, 也規劃辦理考前高三升學講座, 聘請專業老師講授:

[學測國文講座]

講師: 東海大學中文系林香伶教授 日期: 9/22(五) 在禮堂舉行。

[學測英文講座]

講師: 臺灣大學外文系奚永慧教授 日期: 10/20(五) 在禮堂舉行。

[學測地球科學解題協助]

請校內老師在學測前利用星期五第 6.7 節提供學生解題諮詢。

[學測生物講座]

請校內教師在學測前的團體活動時間針對課程內容開設講座進行重點複習課程。

(三) 高三分科測驗衝刺輔導計畫：於 6 月高三同學畢業後到 7 月分科測驗前教師定時協助學生解答問題，提供分科測驗畢業考生陪伴與支持。

三、文華培力 (高一) (教學組)

本學期為高一開設文華培力課程，課程依四個主題設計出四套課程內容，由自然、社會、數學、英文等四大學科領域教師共同發展課程內涵。每套課程規劃 4 週 8 節學習時數，課程以達到培養文華學生能具備「文華學生能力圖像」為目標，並期能與 108 課綱三面九項素養能力符應。四個主題分別為(1) 科學思考力(2) 社會觀察與對話力(3) 問卷分析實作力(4) 簡報文案力。

四、高一多元選修課程 (教學組)

本學期開設高一多元選修包含第二外語共 29 門多元課程供同學上網自由選課，上課時段為週五上午第 1、2 節共 2 學分。為了讓高一新生對多元選修課程有更深入了解，教學組在新生訓練第四天請在上學年修習各課程的學長姐為新生介紹在修習各課程時的具體內容、操作方式、以及所學心得；教學組網頁也有詳盡的課程介紹。下學期期末會辦理多元選修成果發表會，讓學生可以用多元的方式展現其學習成果。

五、高二專題 (教學組)

高二專題為校訂必修課程，規劃在星期三第 3 節，搭配彈性兩節(星期三第 4 節與星期四第 2 節)，以接續學生於高一所受的培力課程為基礎，強化學生發現問題、解決問題之能力為目標，使學生成為學習的本體，並從專題研究過程中，激發學生主動學習、探究的熱情，進而內化所學習的知識。本學期共開設 22 門課程提供學生選修。

六、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自 103 年 8 月 1 日公佈實施、110 年 11 月 11 日修正) (註冊組)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本校補充規定等，請參閱：

文華高中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註冊組>法規章則>評量辦法。

七、請新生家長關心子女選班群問題 (註冊組)

探索興趣並印證能力是高一新生重要的課題，需要投以更高的關懷，請新生家長關心子女的興趣與能力，作為高一升高二選班群時抉擇的依據。

※選班群前應注意的事項：

- (一) 了解各班群考科與學群學系的關係。
- (二) 了解大學考招分離的制度。
- (三) 有加考術科需求的要及早準備。
- (四) 參加甄選與申請入學是一種生涯探索的學習，一種累積條件展現自我的訓練機會。



- (五) 善用各項資訊如「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
(網址：<https://nsdua.moe.edu.tw/#/>)等。

八、轉班群申請 (註冊組)

- (一) 依據本校編班(班群)及轉班(班群)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 (二) 因學生學習及志趣轉變或適應不良者，得依註冊組公告時程申請轉班群，並送本校「編班(班群)及轉班(班群)委員會」審議通過，得為學生辦理轉班群。
- (三) 申請高二轉班群共有三個時間點、只有一次機會：
 1. 高一升高二暑期輔導課開始二週內(約8月)。
 2. 高二上學期第二次段考後辦理(約12月)。
 3. 高二下學期第二次段考後辦理(約6月)。

※高一、高二資優班轉安置申請同上述時程辦理。
- (四) 轉班群編班公布確定後，不得放棄或再提轉班群申請。

九、校務系統使用說明 (註冊組)

自 106 學年度高一入學生起，本校定期評量不再寄送紙本定期評量成績單，僅於每學期末寄送紙本學期成績單。

- (一) ischool 校務系統結合雲端，家長只要有「Gmail」或「YAHOO 帳號」或「FB 帳號」配合學校發放的「家長代碼」(入學年度 3 碼+孩子身份證後 6 碼，如：**112123456**)即可上網查詢孩子的成績、缺曠。
- (二) ischool 濶學資訊發展手機 APP 程式，家長可下載「1CAMPUS」，利用學校發放之「家長代碼」(入學年度 3 碼+孩子身份證後 6 碼，如：**112123456**)，直接從手機查詢學生成績，如下圖。



- (三) 濶學校務系統內建「電子報表功能」，校方可上傳成績檔案讓學生在該功能下載，即學生和家長可上網在此下載個人成績單。
- (四) 濶學校務系統在 WEB 介面可提供家長和學生不同的登入帳號，避免以往學生更改密碼，家長苦無資訊查詢，郵寄又被學生截件情況發生。

※操作說明(家長版)連結：手機掃描上方 QR CODE。

十、高三升大學相關考試資訊及重要時程（註冊組）

請參閱註冊組網頁>高三專區>高三升大學行事曆：

https://web.whsh.tc.edu.tw/ischool/publish_page/5/。

十一、重修課程辦理（教學組）

(一) 條件：學期成績不及格之科目，得申請重修。

(二) 辦理方式：

1、專班辦理：申請學生人數達 15 人，由學校開設專班供學生修讀，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2、自學輔導：申請學生人數未達 15 人，由教師指定教材，供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屬重修者，每一學分不得少於三節，屬補修者，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三) 報名方式：

1、下學期結束後，依公告日期網路報名。

2、高三課程約五月底報名；高一二課程約 7 月初及 7 月中旬分上、下學期課程兩階段報名。

(四) 上課時間：高三課程在畢業典禮後開始(6 月中旬)；高一二課程約 7 月中旬至 8 月中旬。

十二、特教組相關業務（特教組）

(一) 辦理資源班、學術性向資優班及舞蹈資優班相關業務。

(二) 辦理各類特殊學生相關之鑑定、安置及轉銜等工作。

(三) 協助辦理本校特殊學生申請各項相關補助。

參、學生學籍及成績管理 Q&A（註冊組）

一、Q：本校註冊組網頁網址？

A：註冊組網頁提供本校註冊組相關業務最新資訊及辦理說明。

(1) 請點選本校網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2) 或輸入註冊組網址：

https://web.whsh.tc.edu.tw/ischool/publish_page/5/

二、Q：如何查看本校定期考試各科分數？

A：請至文華高中網頁→「成績查詢」→「以 Google 帳號登入」→以學校 gmail 信箱登入（每位學生統一由學校發給學校公用信箱）。

三、Q：高一學生證申請辦理注意事項？

A：111 學年度起本校參與臺中市教育局數位學生證計畫，由教育局統一免費製作高一新生數位學生證(第一張)，結合悠遊卡、校內外圖書借閱、乘車優惠、小額支付等整合功能(於數位學生證整合服務個人資料同意書勾選同意者)；若卡片遺失可由學生或家長自行上網掛失、繳費後補發。

四、Q：如何辦理補發畢業證書？

A：請先至出納組繳費並持收據至註冊組辦理補發，畢業證書作業費 50 元。相關說明請詳閱註冊組申請證明文件網頁。



五、Q：如何申請校外獎助學金？

A：校外獎學金申請時間：上學期（約 9 月～10 月底）及下學期（約 3 月～4 月底）。

(1) 公佈方式：學校網頁、註冊組網頁公告為主。

教務處註冊組網頁 → [獎助學金] → 校外獎助學金專區網頁。

(2) 申請流程：請至 112 學年度上學期校外獎學金專區網頁列印各獎助學金申請表(或至註冊組領取空白申請表) → 填寫 → 審查 → 彙整 → 寄送校外獎助學金單位 → 發放獎助學金。

六、Q：若需要「成績證明書」，辦理各項獎助學金或折抵兵役役期，該如何辦理？

A：請先閱讀本校註冊組證明文件申請申請須知及注意事項。

教務處註冊組網頁 → [下載專區]

(1) 在校生自行至成績查詢系統列印後至註冊組加蓋成績證明章。

(2) 畢業校友請自行至本校註冊組下載專區列印空白申請表(或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空白申請表) → 填表申請 → 領成績證明書 → 學務處教官室認證折抵役期天數。

七、Q：畢業條件？

A：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之畢業條件，主要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以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訂定實施；而 108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者，適用下述畢業條件：

一、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 27 條，符合下列情形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一) 修業期滿，符合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

(二) 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二、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畢業學分條件」：

普通班學生應修習總學分 180 學分，學生畢業之最低學分數為 150 學分成績及格，其中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需 102 學分且成績及格；同時選修學分至少需修習 40 學分且成績及格。**(111 學年度入學起應修習總學分 182 學分)**

三、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之「畢業學分條件」：

數資班、語資班學生應修習總學分 180 學分，學生畢業之最低學分數為 150 學分成績及格。其中，部定必修一般科目至少須 80%及格，校訂必修特殊需求領域科目至少須 85%及格，選修科目學分至少須 70%及格，始得畢業。**(111 學年度入學起應修習總學分 182 學分)**

舞蹈班學生應修習總學分 180 學分，學生畢業之最低學分數為 150 學分成績及格，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需 128 學分成績及格；選修學分至少需修習 14 學分且成績及格。**(111 學年度入學起應修習總學分 181 學分)**

※備註：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 27 條，修業期滿，修畢課程綱要所定應修課程，且取得 120 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畢業條件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八、Q：高中有留級重讀嗎？條件為何？

A：自 103 年起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規定學生各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年度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得重讀；該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計算，應包括補考、重修及補修後及格科目之學分數。

九、Q：為何我學期成績不及格，但補考名單沒有我？

A：可參加補考的條件：一般生為 40 分，原住民生及特殊生另計。

十、Q：本校重補修條件、時間及報名方式為何？（教學組）

A：(1) 條件：學期成績不及格之科目，得申請重修。

(2) 辦理方式：

①專班辦理：申請學生人數達 15 人，由學校開設專班供學生修讀，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②自學輔導：申請學生人數未達 15 人，由教師指定教材，供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屬重修者，每一學分不得少於三節，屬補修者，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3) 報名方式：

①下學期結束後，依公告日期網路報名。

②高三課程約五月底報名；高一二課程約 7 月初及 7 月中旬分上、下學期課程兩階段報名。

(4) 上課時間：高三課程在畢業典禮後開始(6 月中旬)；高一二課程約 7 月中旬至 8 月中旬。

十一、Q：學生如何在網路上查詢段考成績、曠課紀錄？

A：(1) 「學校首頁」→「成績查詢」→「以 Google 帳號登入」→以學校 gmail 信箱登入。

(2) 成績登錄查詢系統也可查詢歷年成績、獎懲及出席狀況等資訊。

(3) 家長亦可在上述網頁，利用自己的 GOOGLE 信箱、FB 帳號或 YAHOO 帳號，並配合學校發給的「家長代碼」(入學年度 3 碼+孩子身份證後 6 碼，如：112123456)進入系統查詢學生成績、缺曠紀錄等。

十二、Q：本校有英文成績單、在學或畢業證明書嗎？

A：有。若因出國需要英文成績單、在學或畢業證明書等，請先至教務處註冊組網頁 → [證明文件申請]瀏覽申請需知並下載申請表或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空白申請表辦理申請。

十三、Q：若改名、搬家，該向什麼單位報告處理？

A：註冊組為本校學籍處理中心，請備妥戶口名簿等資料至註冊組填表檢核，以免成績單或其他重要文件無法寄達，更名必須向教育部呈報，請



至註冊組辦理。

※更正學籍申請書下載：教務處註冊組網頁 → [下載專區] → 更正學籍申請書。

十四、**Q**：低收入戶、身心障生、身心障子女、現役軍人子女、特殊境遇...等，該如何減免學雜費呢？

A：(1) 申請學雜費減免時間：開學後一週內持證明文件至註冊組補申請(若補申請前尚未繳費者，請先至註冊組辦理換單後再繳費)。

(2) 至註冊組領取申請表(準備相關證明文件按期至註冊組繳驗)。

※各項減免資訊專區：教務處註冊組網頁 → [減免優待]

十五、**Q**：如何辦理休學、轉學、退學？

A：辦理程序如下：

(1) 先至註冊組領取休學、轉學、退學申請書，填妥資料並貼相片。

(2) 繳回學生證。

(3) 最後再到註冊組領休學、轉學、退學證明書。

※休學、轉學、退學申請書下載：教務處註冊組網頁 → [下載專區]。

十六、**Q**：如何辦理復學？

A：(1) 依指定日期復學(上學期須於6月復學，下學期須於1月復學)。

(2) 暑、寒輔課前公告，並依新學號及新班級座號上課。

十七、**Q**：升高二選班群編班後，可以轉班群嗎？可以轉幾次？轉班群時間為何？

A：(1) 可以。

(2) 一人以一次為限。

(3) 轉班群時間：

I. 第1次轉班群：高二暑假輔導課第一週後。

II. 第2、3次轉班群：高二上、下學期第二次期中考後會公告轉班群時間及通知所有同學。

※備註：升高三後不能轉班群，請注意!!!

十八、高一新生免學費方案注意事項：

(1) 免學費：高一新生符合家庭年所得總額在新臺幣 148 萬元以下者(採計學生、父、母)得申請。

(2) 特殊身分學生學雜費減免及就學費用補助：具當年度政府核可效期限內之低收、中低收、特殊境遇家、身障人士子女、身障學生、原住民學生等身份者。

(3) 所有高一新生需於 7/13 中午 12 時-8/9 中午 12 時前至「本校網路首頁」→「高一新生資訊專區」→「新生基本資料填報」線上填寫各項學籍資料，並選擇正確之「免學費/學雜費減免申請項目」。註冊組將由學生所填資料套印申請表，於始業輔導期間讓學生帶回家長簽名確認，並請學生於 8/17 備妥父、母及學生三人最近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連同申請表

一併繳回註冊組(戶籍謄本需含父、母及學生本人資料;單親或特殊監護情形需有詳細記載學生監護權歸屬)。

- (4) 不申請免學費方案者亦需於 8/17 繳回家長簽名確認之申請書(不申請免學費方案者免交戶籍資料)。
- (5) 出納組預計將於 9 月中旬發放註冊繳費單，符合免學費新生者，仍需繳交雜費、代收代付費、使用費等。

肆、其他

一、112 學年度各項考試重要提醒：(註冊組)

(一) 考試科目：

1.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考試日期分別為 112 年 10 月 21 日(六)及 12 月 16 日(六)，考生可以自由選考，成績擇優使用。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各場次自預備鈴響起共計 60 分鐘，包含預備時間 10 分鐘與考試時間 50 分鐘。
2. 學科能力測驗：考試日期 113 年 1 月 20 日(六)至 1 月 22 日(一)，共計三日，考試科目包括國文、英文、數學 A、數學 B、社會、自然，共 6 科，其中國文考科分為兩節施測，分別為國文(一)：國語文綜合能力測驗(簡稱國綜)及國文(二)：國語文寫 2 作能力測驗(簡稱國寫)。各科考試時間，國文考科之國綜、國寫節次考試時間各為 90 分鐘，英文、數學 A、數學 B 各為 100 分鐘，社會、自然各為 110 分鐘。
3. 分科測驗：考試日期 113 年 7 月 12 日(五)至 7 月 13 日(六)，共計兩日，考試科目包括數學甲、物理、化學、生物、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共 7 科，各科考試時間均為 80 分鐘

(二) 題型：

1.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皆為選擇題，全卷共 40 題，包含五大題：「圖片聽解」、「對答」、「簡短對話」、「短文聽解」與「長篇聽解」題型，除「圖片聽解」包括部分多選題外，其餘皆為單選題。
2. 學科能力測驗/分科測驗：學科能力測驗除國寫全為非選擇題型外，其餘考科與分科測驗各考科 均有選擇題，數學考科有選填題，並皆包括混合題型或非選擇題型；混合題型是指同時 包含選擇(填)題及非選擇題的題型，為題組形式。

(三) 答題卷：

1.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高中英語聽力測驗使用 A4 版面答題卷。
2. 學科能力測驗/分科測驗：學科能力測驗及分科測驗使用一張 A3 正反面答題卷，除學測國寫僅作答非選擇題且發放時不對折外，其餘各考科同時作答選擇 題與非選擇題，發放時會對折為 A4，第壹部分為選擇題作答劃記區，第貳部分為混合 題型或非選擇題作答區；考生應依各題題號於答題卷之相應作答區作答。



(四) 答題卷簽名注意事項：

答題卷第一頁上方印有考生應試號碼與姓名，考生應先確認答題卷為本人之應試號碼與姓名。英聽測驗於考試開始鈴響後，依播音指示於「確認後考生簽名」欄簽名；學測及分科測驗於考試開始鈴響起，即可於「確認後考生簽名」欄簽名。簽名時，請以 2B 軟心鉛筆或黑色墨水的筆正楷簽全名。若考生因故使用備用答題卷時，雖備用答題卷上無考生本人應試號碼與姓名，但仍須於備用答題卷上之「確認後考生簽名」欄以正楷簽全名。

(五) 成績表示：

英聽測驗成績採等級制，由高至低依序為：「A」、「B」、「C」、「F」共四等級。學科能力測驗及分科測驗成績採級分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使用於繁星推薦檢定與比序、申請入學檢定、篩選與採計，以及分發入學檢定時，各科最高為 15 級分，用於分發入學採計時各科最高為 60 級分；分科測驗成績使用於分發入學採計時，各科最高亦為 60 級分。有關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級距計算與示例，以及 15 級分制與 60 級分制成績之對應，請參見 113 學年度考試簡章第 6-7 頁；分科測驗成績級距計算請參見 113 學年度考試簡章第 11 頁。

二、113 學年度學測考試日期及時間：(註冊組)

(一) 考試日期：113 年 1 月 20 日 (六) 至 1 月 22 日 (一)。

(二) 考試科目：包括國文、英文、數學 A、數學 B、社會、自然共 6 科，考生可自由選考。其中國文考科分為兩節施測，分別為國文 (一)：國語文綜合能力測驗 (以下簡稱國綜)，國文 (二)：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 (以下簡稱國寫)。

(三) 考試時間與相關規定如下：

1. 考試時間：國文考科之國綜、國寫節次各 90 分鐘；英文、數學 A、數學 B 考科各 100 分鐘；社會、自然考科各 110 分鐘。

2. 日程表：

日期 時間	1 月 20 日 (星期六)	1 月 21 日 (星期日)	1 月 22 日 (星期一)	備註			
上午	09:1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09:40 截止入場 10:20 始可離場		
	09:20 11:00	數學 A	09:20 11:00	英文		09:20 11:00	數學 B
	12:4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下午	12:50 02:40	自然	12:50 02:20	國文(一) 國綜	12:50 02:40	社會	01:10 截止入場 01:50 始可離場
	03:1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	--	03:20 04:50	國文(二) 國寫	--	--	03:40 截止入場 04:20 始可離場

三、校內定期考試(期中考、期末考、補考)缺考請假相關規定 (試務組)

依據本校〈定期考試缺考補考實施要點〉，學生於定期考試之請假，需檢附下列文件並於規定的時間內辦理，若未能提出相關證明，缺考科目以零分計算。請假者，經學務處初步核定後，加會教務處始能生效。

- (一) 事假：須檢附家長證明或其他證明；事由限因直系三親等以內之親人病危通知，需隨侍左右時，或家中發生重大事故，方得申請，於考試前或考試後三日內完成請假手續。
- (二) 病假：須檢附家長證明及醫院診斷證明，於考試後三日內完成請假手續。(醫院診斷證明限地區醫院、區域醫院、醫學中心)。
- (三) 喪假：須檢附訃文，對象限為三親等以內之親屬，於考試前或考試後三日內完成請假手續。
- (四) 產前假：須檢附家長證明及醫生診斷證明。於考試前或考試後三日內完成請假手續。
- (五) 娩假：須檢附家長證明及醫生診斷證明。於考試前或考試後三日內完成請假手續。
- (六) 流產假：須檢附家長證明及醫生診斷證明。於考試前或考試後三日內完成請假手續。
- (七) 公假：須檢附核准公文或經核准之簽呈。具以下類其中一項事由才符合資格，在考

1. 試前或考試後三日內，提出申請，並由學校簽辦者，方得請公假。

參加主辦單位為直屬行政單位即行政院、教育部或縣市政府教育局所舉辦之競賽。

2. 榮譽國家級選手，經國家選手培訓單位發文要求需在外培訓者。

3. 榮譽學校代表出訪者。

未經准給假，擅自缺考之學生，以曠課登記缺考之時數，缺考科目並以零分計算，並送學務處按其情節議處。

四、112 學年度高三上學期複習考考試時程及收費說明 (試務組)

複習考	日期
高三第一次複習考	8/3(四)~8/4(五)
高三第二次複習考	9/5(二)~9/6(三)
高三第三次複習考(中模)	10/26(四)~10/27(五)
高三第四次複習考(TTSA)	12/12(二)~12/13(三)

◎各次複習考皆提供每班兩名清寒學生費用減免名額。
 ◎8/7 已完成高三上學期複習考加選考科調查，同學選定後考科將不再更動。
 ◎高三下學期另有兩次分科測驗複習考，考程將於下學期另行公告。

學生事務處報告

壹、學務處服務團隊

E-mail: student@whsh.tc.edu.tw

職稱	姓名	電話分機	電子信箱
學務主任	李佳泓	311	sa@whsh.tc.edu.tw
主任教官	王昱翔	312	military@whsh.tc.edu.tw
訓育組長	蘇嫻雯	313	citizen@whsh.tc.edu.tw
活動組長	廖彩真	333	activity@whsh.tc.edu.tw
生輔組長	薛連輔	320	harlan@whsh.tc.edu.tw
體育組長	黃映雪	315	hsueh@whsh.tc.edu.tw
衛生組長	王筱玫	316	hygiene@whsh.tc.edu.tw

貳、工作重點

落實生活教育，加強法治觀念。

推動品格教育，建立服務觀念。

讓文華學生擁有一個安全健康、有禮有序有品的學習環境。

一、學生訓育

- (一) 安排彈性學習與團體活動，結合班級活動與週會、社課時間的綜合規劃，培養學生自律自愛、動靜分明、敬友樂群的精神。
- (二) 督導學生自治會-「文華青年自治會」(簡稱文青會)，定期集會，聽取學生意見，加強校方與學生溝通，並培養學生自治與思辯能力。
- (三) 利用週會時間，廣邀各領域優秀講師、表演團體為學生演講或展演；讓學生接收多元領域的專家分享，提供學生校內視聽饗宴的機會。
- (四) 運用朝會時間邀請同學進行主題式短講，促進同儕間交流分享的風氣。
- (五) 規劃國際教育旅行(赴日、赴韓)拓展學生國際視野。
- (六) 校內司儀甄選與培訓。
- (七) 辦理教育部、臺中市政府活動校內初試甄選。
- (八) 辦理學生助學貸款業務。
- (九) 辦理仁愛基金業務。



二、社團活動

- (一) 學生社團引導朝向學習型社團的目標邁進。
- (二) 依據學生社團管理輔導實施要點，指導學生定時定點、進行有規劃之社團活動。
- (三) 社團課餘時間活動、訓練、集會、比賽、旅遊等，均須向社團活動組提出申請，經簽核同意後才得進行。申請時須附家長同意書，活動中並有指導師長陪同。為了安全及學業，煩請家長關心貴子弟，避免學生以參與學校社團活動之名，而行其他活動之實。
- (四) 適度參加社團活動可增加學生對自己多元能力的探索與陶冶，並培養未來進入社會的準備，但不宜過度熱衷，以致荒廢學業。祈冀家長和我們共同努力，謝謝！
- (五) 學務處將於 112 學年發行校刊，採自由購買方式辦理。文華校刊為提供本校學生文學作品發表的園地，在 110 年獲得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子衿青歌—學生校園刊物競賽」榮獲團體銅質獎及個人美編獎。期待您的支持可以讓文華孩子的作品被大家所看見，懇請家長鼓勵學生於下學期踴躍投稿並購買校刊。
- (六) 為推廣學生服務學習活動，相關表格及辦法可至學務處索取或網頁下載，貴子弟如有志工服務之事實，鼓勵填寫認證。

三、健康體育

- (一) 定期做好場地維護、器材更新及安全檢查工作。
- (二) 游泳池水質定期由西屯區衛生所派員檢測。
- (三) 實施 SH150 活動計劃，原採線上登錄方式亦鼓勵學生居家做運動，並將運動時數登錄於學校網站系統。
- (四) 辦理高一校園水域安全教育講座、高二啦啦舞講座。
- (五) 每學年實施全校班級體適能檢測(陸上及游泳能力與自救)並登錄、上傳至教育部體育署網站。
- (六) 本學年度辦理校內競賽項目：
 1. 高三大隊接力比賽、高三畢業盃籃球、排球比賽
 2. 高二啦啦隊競賽。
 3. 高一水上趣味(水中自救)活動競賽、高一合作盃班際籃球賽。
 4. 高二、三水上活動競賽。
 5. 全校羽球、桌球單雙打排名賽。

四、衛生保健

- (一) 防疫期間請各位隨時留意文華高中首頁[防疫專區]最新消息。
- (二) ★配合臺中市政府一次性用品源頭減量，自 108 年 7 月 1 日起，校內禁止使用一次性紙(塑膠)杯、包裝飲用水(杯水及瓶裝水)、購物用塑膠袋、一次性塑膠吸管及各類材質免洗餐具，請加強宣導外帶飲食請自備購物袋，及使用環保餐具。
- (三) 同學到校前，若疑有 COVID-19 或流感相關症狀(如發燒、咳嗽、頭痛、肌肉痛、疲倦、流鼻涕及喉嚨痛)，務必戴上口罩儘速採檢就醫並在家休息，若採檢陽性確診，請依目前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規定進行自主健康管理。
- (四) 若在校期間，出現 COVID-19 或流感相關症狀，立刻至健康中心尋求協助，一旦檢

測確定發燒或快篩陽性，一律通知家長帶回就醫，或依本校緊急傷患處理流程。

- (五) 為了避免疾病的傳染，養成用肥皂勤加洗手的習慣，以免病從口入。
- (六) 全校高一新生於 9/14(四)實施健康檢查，檢查報告將於 10 月底發給同學，請家長參閱並依醫師建議做進一步診治，衛生組將依學生狀況，持續追蹤。
- (七) 為落實校園無菸環境及菸害防制教育，禁止攜帶吸食電子煙及輔導查獲使用電子煙之學生，並將查獲之電子煙送交臺中市政府衛生局進行後續產品溯源追查，對於吸菸(含電子煙)之學生應依規定辦理戒菸教育，使其接受反菸、拒菸之宣導及戒菸方法之教導，時數不得低於 3 小時，且 1 年內再違反者，得延長戒菸教育時數。

五、生活輔導

(一) 本校學生服裝儀容實施要點：

1. 服裝定義：

(1) 校服：依本校學生服裝委員會訂定之樣式，分為制服及運動服：

- a. 制服：上半身為白色長（短）袖襯衫（左胸口依公告之顏色繡上校名及學號），及紅、藍色毛衣背心、黑色領帶，下半身為深藍色西裝長褲、灰色西裝長褲及深藍色褶裙、制式皮帶。
- b. 運動服：上半身為紅色、藍色長（短）袖運動服（左胸口校徽下方依公告之顏色繡上學號）及黑色運動外套（左胸口識別標誌下方依公告之顏色繡上學號），下半身為黑色運動長（短）褲。

(2) 學校認可服裝：由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審核通過的服裝：如班服、社服、會服及文華特色紀念衫等，此類服裝須於衣袖或衣服正面(只有背面會遭審退)印有文華、WH 字樣、識別系統 、校徽  或 Wen Hua(含英文全銜)擇一即可(英文書寫體須可辨識)。

2. 穿著規定：

(1) 服裝穿著規定：

- a. 制服及運動服需為學校的樣式，可作尺寸上的修改。
- b. 上學時間不得穿著便服，著運動服、制服時不可混穿便服衣、褲，但因考量天氣變化及學生需求，得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帽 T、毛線衣、圍巾、手套、帽子等），不在此限，惟若因加穿保暖衣物致無法識別者，並應隨身攜帶學生證，以供查驗。
- c. 得合宜混合穿著學校校服（制服、運動服）及學校認可服裝。
- d. 重要之活動，如開學典禮、畢業典禮、校慶、休業式、國際或校際交流活動等，得由學校統一規定服裝。
- e. 國定假日、例假日、寒假、暑假，學生到校參加補考、重補修或補救教學等活動者，得穿著便服，並應隨身攜帶學生證，以供查驗。
- f. 體育課時，應穿著學校運動服、學校認可之其他運動服及運動鞋。

(2) 鞋子穿著規定：

上學、放學及在校期間，學生應穿皮鞋、運動鞋或布鞋；非有正當理由，不得穿著拖鞋或打赤腳。

(二)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111.08.30 校務會議通過、111.09.05 起實施

區 分	作 息 規 劃
大門開放時間	0630 時。
非全校性活動	週一、二、四、五上學時間 0800 時，0800 時前實施學生自主規劃活動。以青楓道為界，區分自習區（教室）與室外運動場，皆可使用。交通導護時間：0730-0800 時。
全校性活動	週三上學時間 0730 時，週三 0730-0800 時為升旗或年級朝會。交通導護時間：0700-0730 時。
上、下課時間	第 1 節 0800 時上課，第 2 節 0900 時上課，其餘各節皆 10 分上課，整點下課。
打掃時間	上學每日 0950-1010 時進行校園環境整理(含倒垃圾)。
午餐時間	上學每日 1200-1230 時。
午休時間	上學每日 1230-1300 時。
放學時間	週一至週四為 1700 時、週五為 1600 時。
專車時間	上學每日固定時間發車，放學 10 分鐘後發車。 週一至週四為 1710 時、週五為 1610 時（含期中考或期末考時）。
離校時間	週一至週四為 1830 時、週五為 1700 時。

備註說明：

- 一、第一節上課前，未對學生實施任何學業成績評量，以學生自主學習為主。
- 二、對於非學習節數活動的參與狀況，未列入出缺席紀錄。
- 三、對於非學習節數活動的參與狀況，以運用正向管教措施為主，並得運用其他一般管教措施，惟僅限於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助處理、書面自省或靜坐反省。

(三)請假辦理注意事項：

假別	程序及注意事項	檢附資料
病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病無法到校者，由家長或監護人於當日 0900 前，以電話或班上的 line 群組通知導師及副班長。 2. 到校後身體不適，一律至健康中心由護理師評估身體狀況，需要外出就醫者須由家長或師長陪同，並填寫臨時外出單，由副班長簽名及導師核章後，即可外出。 3. 於健康中心臥床休息者，亦須完成請假手續。 4. 定期考試期間除因重病或遇重大事故外，一律不准藉故請假，重病須檢具醫生診斷證明加註「宜在家休息」等字樣，並會教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附醫院門診掛號的收據或藥袋，若在家休息請附家長證明書（可至生輔組領取）（2 日內）。 2. 3 日以上一定要附醫院門診掛號之收據。 3. 個人假卡。

假別	程序及注意事項	檢附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於返校後 3 日內完成請假手續。 6.假卡簽章：家長簽章→導師簽名→輔導教官簽名→生輔組。 	
防疫隔離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篩檢陽性中重症者：請依隔離治療通知書（居家隔離書或醫院診斷證明）所載日期核給「防疫隔離假」日數，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亦不會因此扣減其學校評量成績。 2.假卡簽章：家長簽章→導師簽名→輔導教官簽名。 3.於返校後 3 日內完成請假手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防疫假別將視衛福部就 COVID-19 疫情專業判斷進行滾動式調整。 2.請假檢附：隔離治療通知書（居家隔離書或醫院診斷證明）、家長同意證明。 3.個人假卡或線上電子請假。
事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事假前完成請假手續。 2.偶發事故，可於返校後 3 日內完成請假手續。 3.假卡簽章：家長簽章→導師簽名→輔導教官簽名→生輔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事假 4 天（含）以下請附家長證明書，5 天（含）以上請附家長同意書（至生輔組領取）。 2.個人假卡
喪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臨時事故於返校後 3 日內完成請假手續。 2.續請喪假請於前 1 日完成請假手續。 3.核准喪假日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父母、養父母、繼父母：15 天。 (2) 曾祖父母、祖父母、兄弟姊妹：5 天。 4.假卡簽章：家長簽章→導師簽名→輔導教官簽名→生輔組。 	檢附死亡證明或訃聞。
公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假單由負責師長簽名（社團公假由社團指導老師及社團活動組長共同簽名）→導師簽名→生輔組。 2.前 1 日完成請假手續，最遲於活動當日繳交至生輔組。 3.再交給生輔組前自行拍照留存，在教官（或學務創新教官）午休巡查時主動出示證明。 	完成導師與承辦師長簽名後請自行拍照留存在手機內備查。
生理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生理日致上課有困難者，每月得請生理假 1 日（或 2 個半日）。 2.於返校後 3 日內完成請假手續。 3.假卡簽章：家長簽章→導師簽名→輔導教官簽名→生輔組。 	為尊重個人生理隱私，該假別無需出示證明。
臨時外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校上課時間（如課間、午休等）因請事假或病假離校者（假單未核准者）需填寫臨時外出單，經導師簽章核准，輔導教官與家長連絡驗證後，將臨時外出單交傳達室始得離校。 2.若狀況緊急，由輔導教官核准後，先行離校。 3.若電子（或紙本）假單已核准者，可出示相關證明提供傳達室值勤人員辨證。 	臨時外出單（至生輔組領取）。

假別	程序及注意事項	檢附資料
注意 事項	<p>(1) 學生依現行請假規定，最遲在事發 3 日內需完成請假作業，逾期 4-7 日請假者記勵志營 1 次。逾期 8-20 日請假者記警告 1 次。超過第 20 日者不予准假。；若因任課老師登載錯誤可以勘誤，也需在事發 20 日內完成。請學生隨時以 1 Campus(APP)，查詢個人缺曠狀況，並按時完成請假作業。</p> <p>(2) 同學可使用線上請假系統請假（事假、病假、喪假及生理假），請同學下載開通系統 Eschool APP；請從學校網頁開始-多功能校園平台，右下角有手機 APP 的連結 QR 碼請同學先行掃碼下載，登入網頁點選 Google 登入並且用學校 Email 帳號密碼登入。</p> <p>(3) 手機 APP 1Campus、Eschool 系統連結、使用說明均公布於學校網頁的校園公佈欄、學務處生輔組公布欄，請自行參閱</p> <p>(4) Eschool（進出校園、線上請假）系統連結帳號、密碼：</p> <p>a. 家長的帳號 S+學號 密碼:學生身分證號，英文要大寫。</p> <p>b. 學生登入帳號是自己的學號（不用加 S）、密碼是自己的身份證字號（英文要大寫）。</p> <p>c. Eschool 學生+家長請假作業操作手冊(app 版)v1</p>  <p>(5) 紙本假卡、線上假單擇一使用，學生於線上假單申請完後主動告知導師(包含假別及時間)，請導師撥空審核點閱，請協助向同學宣導以提高線上系統使用率，另導師也可以下載 Eschool APP。</p> <p>(6) 生輔組每週三寄發學生缺曠通知單(書面)給家長，請同學辦理請假程序後要持續追蹤關心請假的進度。</p>	

住宿生規定：

1. 除特別規定外，晚自習一律於閱覽室看書。
2. 熄燈後文苑可於寢室與各樓層交誼廳看書；華苑可於地下室或寢室夜讀，為避免影響就寢之同學，寢室夜讀一律開書桌燈，並不得到處走動。
3. 為維護住校學生用餐衛生安全，住校學生均應搭伙（早、晚餐）。
4. 學生違規事件採記點方式，累計 4 點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記警告乙次，累計 8 點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記小過乙次（以上處分均以掛號郵件通知家長），學年累計滿 12 點由學務處評估是否強制退宿；惟經評估仍續住者，將記大過處分且將點數歸零，新學年點數重新累計；強制退宿之學生應即遷出並完成退宿手續（住宿及當月伙食費不退還）且不得再申請住宿。
5. 補習需求：可填表申請臨時或固定補習。
6. 凡逢連續三日（含）以上假日或期中考後之假日，學生均需返家，不得留宿。
7. 未辦理外出（宿）或手續不合而外出（宿）者依校規處理。
8. 未依規定辦理退宿手續而自行退宿者以小過論處。
9. 不得攜帶寵物進入學生宿舍或飼養寵物於學生宿舍寢室內等地方，亦不得擅自種植植物（盆栽），如有需要種植植物（盆栽）者，須向宿舍幹事申請同意後方可於寢室內植栽，違反上列所述事項者予以警告乙次處分；嚴重者（影響其他人員安寧、衛生與健康）予以強制退宿處份。
10. 住宿生請假規定：
 - (1) 請假類別區分為補課、病假、事假、外宿、社團及公假等 6 種。同學須於打掃或中午用餐時間至教官室請假，事假及外宿由教官打電話向家長確認，才登錄請假。
 - (2) 參加校外課輔者 22:00 時前返校，並至櫃台銷假，外宿者翌日應按照學校上學時間到校上課。其餘假別同學需於 21:30 時前返回宿舍，並至櫃台銷假。
 - (3) 二天以上事假申請者（非突發事件）須於請假前一日提出有效證明完成手續，若為突發事件，須由家長來電告知始准假。
 - (4) 住宿生假日返校家長開車進校時，請出示通行證，另因校園內有同學在活動，請提醒家長開車進入校園時，時速限制 20 公里以內，並且不得穿越籃球場，以避免發生事故。

(四) 本校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管理規範，請參見附錄一「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管理規範」

(五) 學生進出校園管理宣導事項：

1. 上學，進入校園（含學期間與寒、暑期輔導的到校上課）：
學生應於進校門後，至校內任一刷卡機，完成刷卡作業（成功後會在螢幕顯示基本資料及刷卡時間）。
2. 放學，離開校園：每日放學鐘響後離校，刷卡方式同上學要點辦理。
3. 在校臨時外出：
學生因故必須外出者，應先完成臨時外出單填寫、經導師及學務處（或健康中心）核章，並與家長聯繫後，始准離校，離開校門前須至大門傳達室刷卡機完成刷卡作業；另請假相關流程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定辦理。
4. 非上課期間到（離）校（含平日放學後、假日、寒假或暑假，均同本規定辦理）：
A、須於進校門時在大門傳達室刷卡機完成刷卡作業。
B、離開校門前須在大門傳達室刷卡機完成刷卡作業。
5. 未刷卡簽到作業：



學生到校後，因故未能完成刷卡者，須先至生輔組完成線上補簽到(簽到當下時間即為該日到校時間)並敘明未刷卡原因，當日未完成簽到視同未刷卡。

6. 一般行政措施：

經家長同意可不用配合學校刷卡作業的學生，請家長簽署同意證明，再請導師與家長聯繫及確認後簽章，交回生輔組留存，該家長同意證明留存至學生畢業離校後銷毀。

7. 獎勵、懲處規定：

A、學生個人每月到校依規定結算刷卡達 95% 以上的班級，個人記嘉獎 1 次。

B、學生個人每月到校依規定結算刷卡未達 60% 以上者，個人記勵志營 1 次。

C、每次冒用他人身分、持用他人卡片刷卡或請他人代刷卡者，依校規每次記小過乙次處份。(學生獎懲實施規定第十條第十五項：冒用或偽造、變造文書、準文書、印章印文、署押，情節尚非重大者。)

D、請人代刷者，自代刷時間起算至下次本人正常刷卡期間均以曠課論；蓄意迴避攝影系統，以致於無法判定是否為本人親自刷卡，比照前項規定辦理。

E、為養成學生帶卡習慣，每週未依規定完成刷卡達 3 次以上(含)者(含人工登記)，登記勵志營 1 次(學生證遺失補辦者以每週 2 次為上限)，學生證未補發前，可持出納組補辦學生證的繳費收據到生輔組，辦理補登備用卡片更新作業；也可個人到學務處簽到採人工登記到校時間，未登記者視同未刷卡。

F、學生證掛失後未於 2 日內辦理補證者；另申請之學生證完成製卡作業後，未於教務處通知 3 日內完成領證者，均以勵志營 1 次進行勸導。

8. 設備(磁卡)損壞(遺失)之處理

A、因操作不當導致刷卡機或系統損壞者，應照價賠償相關維修費用，並依校規議處。

B、數位學生證遺失或損壞者，請立即至教務處註冊組網頁查詢補辦作業說明，並到臺中市數位學生證雲端卡務系統網頁申請與補辦，新卡製作期間，請憑補辦學生證的繳費收據與個人悠遊卡(或一卡通)，至生輔組申請備用卡片更新作業。

(六)家長宣導資料：

1. 交通安全：

(1) 上學期間大門開放時間 0630 時、重慶 1 號門：0730~0800 時、文心 1 號門 0710~0750 時；放學時文心 1 號門、重慶 1、2 號門(放學起 10 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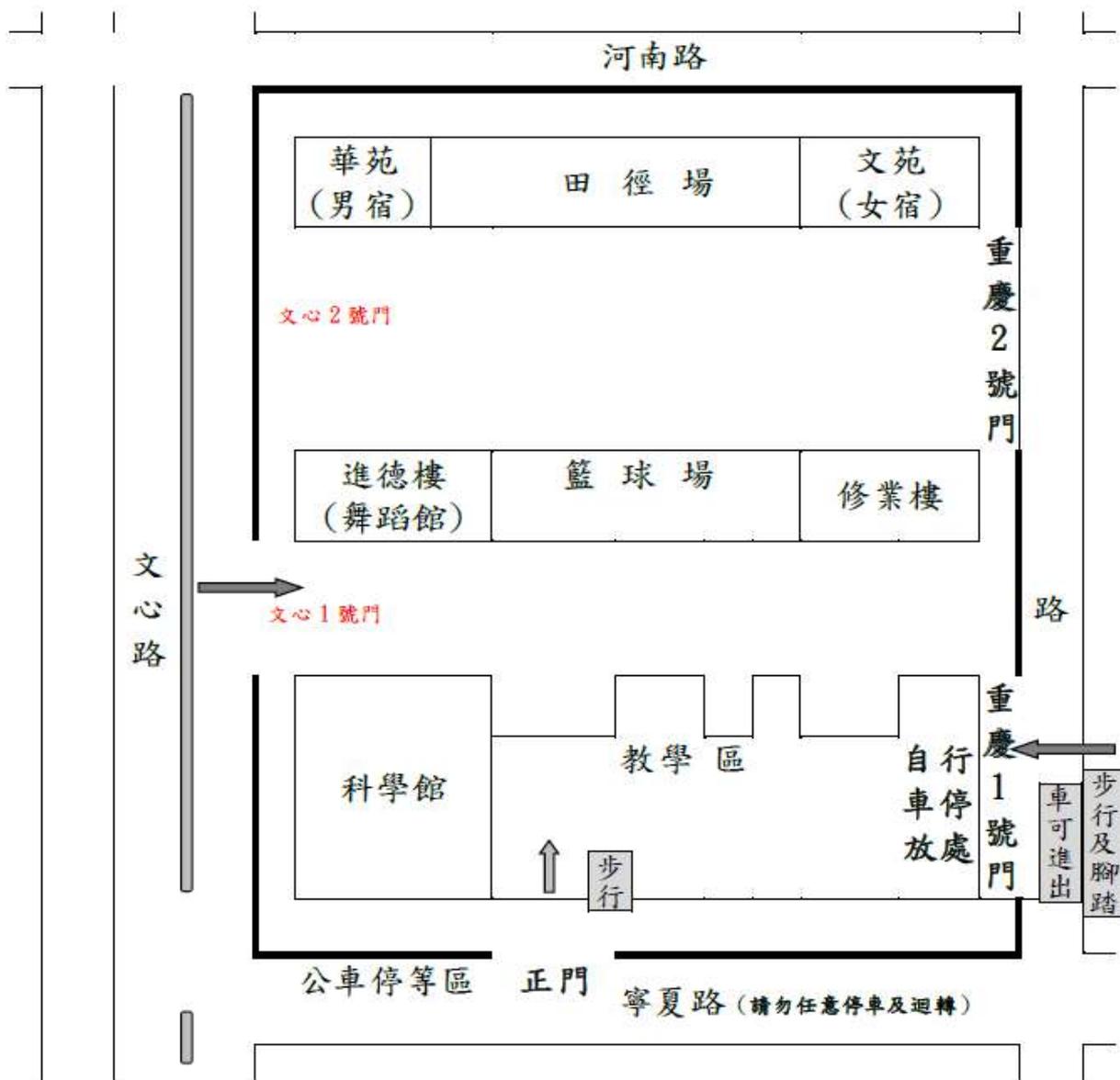
(2) 本校騎乘腳踏車通學規定：

a. 需穿著整齊服裝並頭戴腳踏車專用安全帽。

b. 腳踏車不得雙載及在走廊騎腳踏車。

c. 學生騎腳踏車上學至本校重慶側門時，須牽車進入校園，以維護其他行人安全。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上放學進出動線示意圖



備註 1：寧夏路的校門兩側靠近門口處，請家長臨停接送學生時盡快離開以保持淨空，確保校內師長車輛出入安全。

(1) 車輛慢看停、行人停看聽：

a. 車輛：

「慢」-路口放慢速度

「看」-注意周圍人車

「停」-停讓行人通過

b. 行人：

「停」-在安全地點停等

「看」-過馬路盯著來車

「聽」-注意車輛警



- (2) 車輛於無號誌路口/閃紅閃黃路口：
- 設有停讓標誌或標線之無號誌路口：臨近路口設有「停」「讓」標誌&標線時，為支道車要停下或禮讓幹道車輛先行
 - 閃紅閃黃路口：閃紅燈(支道)要停下讓閃黃燈(幹道)車優先通行，閃光黃燈(幹道)雖有優先通行權，但仍應減速接近，注意安全，小心通過。
- (3) 行人勿任意穿越路口：
- 行人應走行人穿越道、人行天橋或人行地下道穿越道路，不任意從路段穿越
 - 行人依號誌穿越道路，不闖紅燈
 - 路口若無行人穿越設施，則應注意左右來車，小心通過。
2. 為加強學校學生具備自我安全防護的觀念與能力，請家長注意孩子以下事項：
- 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務必儘量結伴同行或由家人陪同，絕不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校園安全地圖如圖示。
 - 同學應配合學校作息時間，課餘時，避免單獨留在教室，不單獨上廁所，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確維自身安全。
 - 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應立即通知師長。
 - 遇陌生人問路，可熱心告知，但不必親自引導前往，都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切勿聽信他的要求而繳交金錢或接受他的要求離校。
 - 在校外發現陌生人跟隨，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或周邊最近便利商店或其他商店，並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尋求協助。
 - 同班同學應主動關心、幫助同學。

臺中市立文華高中校園安全死角標示圖



3. 反詐騙宣導：

(1) 接獲小孩遭綁架電話時應採取三步驟：「一聽」、「二掛」、「三查」：

一聽：聽清楚電話說什麼？對小孩遭綁架、正在醫院急救等緊急狀況要求匯款，家長應保持戒心。

二掛：聽完後立刻掛電話，不讓歹徒操控你的情緒。

三查：快撥學校教官室電話：23153521 查證，確認小孩是否在校，並撥 165、110 諮詢專線報案。

(2) 海外高薪打工詐騙事件防治，避免受騙上當：

近期東南亞國家（如柬埔寨等）犯罪集團主打以簡單的工作、不需要經驗、包吃包住、待遇優渥等誘因詐騙我國青年赴當地短期打工，入境後限制其人身自由、侵害人權等行徑，加以當地環境複雜、公權力執法不彰或位處邊境等因素，大幅影響救援難度，如得知學生發生類此事件，請務必進行通知學校。

4. 防止網路成癮「健康上網一起來」及「網路使用小提醒」：

(1) 為協助家長培養孩子良好的健康安全上網習慣，讓學生在安全、合理、合宜及合法的準則下，善用網路以豐富生活與學習。爰提出「一聽二規三動動，四感五慣六讚讚」易懂易記之內容，茲說明如下：

A. 一聽：傾聽孩子的需求。

B. 二規：對孩子上網作規範。

C. 三動動：每使用 30 分鐘 3C 產品，就要站起來活動 10 分鐘。

D. 四感：培養子女的歸屬感、愉悅感、成就感及意義感之高四感生活。

E. 五慣：培養人、事、時、地、物五種網路使用的好習慣：

a. 人：和父母討論網路交友情形。

b. 事：保護自己與他人隱私。

c. 時：規定每天網路使用時間上限；每天先做完功課再上網。

d. 地：睡覺時手機不放床邊，電腦放在公共區域。

e. 物：使用適合年齡遊戲。

F. 六讚讚：多稱讚孩子合理使用網路的行為。

為使學生在家亦能安全上網，避免瀏覽不適宜資訊，教育部開發「網路守護天使(NGA)」軟體，民眾可在網路守護天使推廣網站 (nga.moe.edu.tw/2016/index.html) 免費下載使用。本軟體針對個人電腦或行動載具使用者，提供不適宜瀏覽資訊過濾防制服務，並有網路使用停歇及停止上網時段設定功能，可避免學童網路沉迷，養成良好的電腦及網路使用習慣，建請家長下載安裝使用。

5. 當您發現孩子遭遇或發現同學遭到網路霸凌，要立即告訴學校師長，請孩子不要馬上回嗆或反擊，而是可以採取以下措施(若霸凌者為同學，也可以請學校老師協助處理)：

(1) 嘗試和對方溝通，明白表達自己不舒服、受侵犯或被侮辱的感受。

(2) 請對方停止霸凌行為並刪除網路上相關的負面內容。

(3) 萬一對方便置之不理或持續霸凌行為，您可以這樣做：

●保留證據

將霸凌的圖文影像等內容，進行保留存證(可利用鍵盤右上角「PrintScreen」或「PrtScrn/SysRq」按鍵儲存畫面)，做為後續措施的佐證。

●阻斷霸凌管道

透過社群網站的「解除朋友關係」或「封鎖」功能，阻斷霸凌者與您的聯繫管道，避免他們持續和您對話，或看到您所更新的訊息。



- 向網管部門檢舉

利用社群網站「檢舉」功能或透過影音網站的「安全中心」向網站管理部門舉報；他們會根據網站使用規則，是否移除霸凌內容，或停用霸凌者的帳號。

- 尋求專業協助

可以向導師、家長反映或向學校投訴信箱（military@whsh.tc.edu.tw、投訴電話 04-23153521）、臺中市投訴專線（0800-580995）、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 1953、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板反映，或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或是向其他管道（好同學、好朋友）反映。

網路霸凌可能觸犯刑法第 151 條恐嚇公眾罪、第 305 條的恐嚇危害安全罪、刑法 309 條的〈公然侮辱罪〉，以及刑法 310 條的〈誹謗罪〉等罪，教育部提醒大家，在網路發表言論時應遵守的禮儀，以免觸法、傷己傷人。



總務處報告

壹、總務處服務團隊

職稱		姓名	電話分機	電子信箱
總務主任		陳軒正	411	ga@whsh.tc.edu.tw
庶務組	組長	李俊彥	412	gm@whsh.tc.edu.tw
	幹事	李珮雯	415	peiwen@whsh.tc.edu.tw
	幹事	江明華(代理)	422	c302@whsh.tc.edu.tw
出納組	組長	林姿余	414	cashier@whsh.tc.edu.tw
	管理員	劉祐佳	413	yoga@whsh.tc.edu.tw
文書組	組長	楊加地	416	teachia@whsh.tc.edu.tw
	書記	黃麗心(代理)	427	sandy@whsh.tc.edu.tw

貳、工作重點

總務處的首要任務是營造一個健康而安全的友善學習環境。針對過去家長比較關心的幾個問題，說明如下：

一、文華校園女生居多，學校的安全防護措施

校園安全主要由學務處生輔組和總務處共同合作，作法如下：

- (一) 傳達室 24hr 門禁管理，夜間定時巡邏校園各角落。
- (二) 定期檢修消防設施、緊急廣播及照明設備。
- (三) 設置校園監控及緊急求救鈴系統，杜絕校園維安死角。
- (四) 訂定校園安全檢核項目，專人專責定期檢查各項器材設施。
- (五) 依法進行各項公安檢查作業，確實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二、學校的飲用水及環境衛生部分

校園衛生主要由學務處衛生組和總務處共同合作，作法如下：

- (一) 每學期進行校園全面消毒，杜絕病媒孳生。
- (二) 定期保養飲用供水設施，讓人人喝好水。
- (三) 定期以每年 10 台汰舊換新飲水設備。

三、關於學校的註冊收費

- (一) 註冊收費依照教育部規定，由學校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及社會公正人士共同召開「收費標準審核會議」，經確認後於學校網路公告週知。學雜費、住宿費與住宿生伙食費併入一張繳費單，由臺灣銀行負責代收。



- (二) 繳費方式可自由選擇：便利商店(7-11、萊爾富、全家、OK)、ATM 轉帳、郵局、臺灣銀行學雜網線上信用卡繳費、臺灣銀行臨櫃繳款(銀行臨櫃繳款，免收手續費)、行動支付等等。

四、校園水電設備或桌椅故障:請至總務處庶務組填寫報修資料，庶務組將盡快派人排除問題。

五、友善校園及節能教室環境的改善

- (一) 一般教室共 60 間全數改為 LED 平板燈，亮度大幅提升且更加省電，耗電量僅為傳統 T5 燈管的三分之一。
- (二) 本校於校區裝設超過 200 具攝影機及廣設夜間照明 LED 探照及感應燈，使校園無安全死角，更有助於夜間行的安全。近期將增加並汰換原有類比監視攝影機為 500 萬像素之網路型攝影機，方便管理並減少拍攝死角。
- (三) 本學期預計更換第一閱覽室之 LED 平板燈，提供同學自習時更明亮的環境。

六、學校冷氣使用及收費

- (一) 本校採行儲值卡計費。學校建置儲值卡計費系統，除了希望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外，更希望透過班級自我節制用電，節省同學開銷。
- (二) 本校冷氣機維護及汰換費是依照「臺中市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六條收取。
- (三) 上述費用支用情形，皆專款專用於冷氣電費支出及冷氣設備維護及汰換。

七、學校近期工程

- (一) 敏學樓屋頂防水隔熱修繕工程
- (二) 科學館外牆修繕工程(第一期工程)
- (三) 歷史科及美術科專科教室空間活化工程
- (四) 資源教室空間活化工程
- (五) 網路攝影機更新工程

參、宣導事項

- 一、本校校園因有住宿生住校及學生假日活動，所以並未對外開放(包含假日)。因此除了住宿生搬運大型行李等情形，才開放家長開車進入校園，但請家長配合依規定換證再進入校園，並依本校的行車路線減速慢行。
- 二、教學區域各大樓皆於放學後半小時內斷電並關閉一樓的鐵捲門，請同學勿於教學區逗留，避免被關在鐵捲門內。萬一有被困情形發生，可向還在辦公室的老師求助，或利用教室內分機撥打 418 至警衛室請求協助開門。
- 三、學生信件一律放置川堂兩側班級信箱內，請學生自行領取，不另行通知。寄給學生信件應註明班級，才能放置班級信箱，無法確認收件人身分將放置於文書組招領，3 個月後銷毀。

肆、Q&A

1. Q：註冊繳費單、列印收據、信用卡繳學費問題？

A：若遺失或沒收到繳費單的同學可上網下載：

(1) 學校首頁→校外資源→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

(2) 學校首頁→行政單位→總務處→出納組→網路連結→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

2. Q：學生如何登入「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網頁？

A：選擇左側選單【學生登入】，輸入身分證字號、學號、出生年月日、圖形驗證碼後登入，即可看到您學雜費繳費的相關資料或者列印繳費單。

3. Q：如何產生繳費單？

A：登入臺灣銀行學雜費網站，選擇左側選單【學生登入】，輸入身分證字號、學號、出生年月日、圖形驗證碼後登入，即可看到您的資料，點選要列印的費用按「查詢資料」→進入下一頁面→點選產生 PDF 繳費單。

4. Q：採用網路銀行、網路 ATM 或實體 ATM 等管道繳納，如何取得收據？

A：採用網路銀行、網路 ATM 或實體 ATM 等管道無需再提出蓋章之收據作為已繳費之證明。若需用收據請選擇學雜費入口網首頁，方式有二：

(1) 左側選單【列印收據】，輸入 16 碼銷帳編號，點選列印收據。

(2) 左側選單【學生登入】，輸入身分證字號、學號、出生年月日、圖型驗證碼後登入按產生繳費單流程操作，即可印列。

5. Q：已經超過繳費期限該如何繳費？

A：超過繳費期限即不能以線上信用卡、超商管道繳納，請用 ATM 繳款、郵局或至臺灣銀行臨櫃繳納。

6. Q：請問教室、廁所有電扇、門窗等物品損壞如何解決？

A：請到總務處庶務組依物品類別填寫「水電類」、「木工、門窗類」、「飲水機」、「冷氣」請修單，庶務組會盡快派人處理。

7. Q：冷氣機使用有何規定？

A：冷氣溫度設定不得低於 26 度，且搭配吊扇立扇使用較為節電，離開教室時應隨手關閉冷氣。冷氣遙控器及立扇（每班 2 台）應妥善保管如有損壞或遺失應負賠償責任。

8. Q：冷氣儲值卡之使用應注意哪些規定？

A：班長領取冷氣儲值卡（每張卡片內預先儲值 100 元），利用下課時間至忠孝樓一樓儲值機（位於出納組辦公室外）儲值，即可使用冷氣。班長或事務股長領用後應負保管責任，如有遺失或損壞需繳納工本費 100 元整。

宿舍冷氣儲值卡使用及儲值方式與教室冷氣卡使用方式相同。

溫馨提醒：「教室」與「宿舍」冷氣儲值卡不可混用，一但混用將遭致鎖卡作廢，需繳納工本費 100 元整。

9. Q：班級置物櫃之使用應注意哪些規定？

A：班級後方之置物櫃為一人一櫃，每班另附一個附鎖之公櫃（鑰匙由生輔組管制發放），如有發現故意毀損應照價賠償。

輔導處報告

壹、輔導處服務團隊

職稱	姓名	電話分機	電子信箱
輔導主任	何宜璟	611	guidance@whsh.tc.edu.tw
高一輔導老師	紀雅譯	615	
高二輔導老師	林詠昌	613	
高三輔導老師	洪家慧	614	
輔導教師	林英秀	616	

貳、工作重點

一、生活輔導：

- (一) 開放午休時間，由輔導教師輪值，提供全校同學個別晤談及諮商服務。
- (二) 實施認輔制度：由認輔教師關懷協助受輔學生，以促使其生活及學習良好適應。
- (三) 會同導師加強情緒困擾及適應不良學生之輔導。
- (四) 招募並訓練同儕輔導員，協助高一學生學習與生活適應。

二、生涯暨學習輔導：

- (一) 實施高一興趣量表及性向測驗，作為學生學習與選班群之參考。
- (二) 實施高三大學學系探索量表，提供選填志願參考。
- (三) 實施各年段生涯重點輔導工作：
 1. 高一選班群及多元入學方案說明。
 2. 高二學習輔導。
 3. 高三升學系列輔導。
- (四) 提供各大學校系簡介、學長姐經驗分享、審查資料參考。
- (五) 蒐集並提供學生各科學習策略與方法。
- (六) 邀請學長姐分享特殊選才、甄選入學及考試分發之心得分享。
- (七) 期中考後追蹤輔導學業低成就學生。
- (八) 辦理生涯講座：
 1. 職涯講座：幫助學生認識產業以配合興趣充實專長，適性發展，及早掌握自己職涯的方向。
 2. 校系宣導及參訪：邀請各大學校系教授蒞校介紹校系特色及發展。

三、家庭暨親職教育：

- (一) 親職教育日：辦理親師座談會及製作親職教育書面資料，並彙整家長建議意見，於各處室答覆之後公告在學校網頁。



- (二) 辦理親職講座。
- (三) 提供親職諮詢。
- (四) 更新、維護家庭暨親職教育網頁。
- (五) 製作家庭教育相關主題之文宣，強化宣導功能。

四、生命教育：

- (一) 製作生命教育相關主題之輔導專欄，強化宣導功能。
- (二) 利用生命教育課程規劃，實施生命教育單元課程。
- (三) 舉辦生命教育體驗活動，培養學生挫折容忍力及珍惜尊重自己與他人的生命。
- (四) 辦理相關講座，以提升師生對生命教育的認識。
- (五) 辦理小團體輔導，加強學生對生命教育之體認。

五、性別平等教育

- (一) 辦理教職員性別平等教育講座，提升教職員對性別平等教育的認識。
- (二) 設置性別平等相關主題之輔導專欄，探討正確的性別平等教育觀念。
- (三) 辦理性別及人際關係講座，加強學生對性別互動的瞭解及學習相互尊重的議題。

六、其他：

- (一) 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提供教師輔導知能資訊。
- (二) 輔導人力資源擴展：運用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精神科專業醫生提供諮詢服務。
- (三) 定期發行輔導週報，提供心理健康及輔導資訊，促進學生健全發展。
- (四) 定期更新輔導網頁，提供輔導資訊。
- (五) 配合輔導月主題，宣導及佈置輔導專欄。

參、Q&A

一、Q：學生什麼時間可以到輔導處找老師談話？

輔導處開放時間：每週一至週五 08：00 至 17：00，如果需要與老師談話，可事前與年級輔導老師預約。

二、Q：我的孩子想跟輔導老師聊，但不好意思到輔導處找老師，我可以怎麼建議孩子呢？

輔導處的老師都非常歡迎孩子來談，但如果孩子有一些擔心，歡迎您的孩子 E-mail 到輔導處專用信箱 guidance@whsh.tc.edu.tw，我們會盡快跟孩子聯繫。

三、Q：學生到輔導處找老師談話，需要請假嗎？

上課期間要到輔導處的話，請事先徵得任課教師同意，並告知副班長，該堂課晤談結束後，輔導老師會幫學生辦理公假手續。

四、Q：高中三年的學習生活，輔導處能為我的孩子做什麼？

本校是升大學的預備教育階段，所以生涯輔導一直是本校輔導處的重點工作，簡述如下：

- (一) 輔導處提供的資料：各大學校系的書面簡介、大學入學招生及考試簡章、生涯資訊電腦查詢區、心理、輔導、生涯相關雜誌、歷年學長姐甄選入學備審資料及心得、設置生涯輔導網頁專區。

(二)除了共同性的活動，例如：辦理大學校系宣導；職涯講座；參觀大學校系活動：臺大杜鵑花節、政大包種茶節、清大、交大等；學習困擾諮詢外，各年級的發展任務重點工作如下：

1. **高一**：高中生活適應與學習輔導、辦理「微笑天使」活動，培訓典範學長姐關懷照護高一學弟妹。選班群輔導、舉辦性向測驗及興趣測驗、舉辦大學科系及職涯講座、介紹各類組與升學制度、選班群的個別輔導。
2. **高二**：選班群後適應輔導、學習輔導、學習歷程檔案製作與經驗分享、轉班群輔導（高二寒假、升高三暑假前）、甄選上榜學長姐經驗分享等。
3. **高三**：考試分發上榜學長姐經驗分享、大學學系探索量表施測及解釋、甄選入學制度、流程的進階說明、甄選入學選填志願輔導、甄選入學的準備與輔導—學習歷程自述(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等)、模擬口試、分科測驗後的選填志願輔導（8月）、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輔導、特殊選才的準備及輔導等。

五、Q：跟輔導老師說的話，老師都會幫學生保密嗎？

對晤談諮商內容，輔導教師務必會保密，但當學生有以下行為之一時：

- (一) 自傷（殺）或傷（殺）人的意圖或具體行為。
- (二) 學生疑似遭遇性騷、性侵的事件。
- (三) 家庭功能不彰嚴重影響到學生學習及情緒適應，例如：家暴。
- (四) 懷孕或導致他人懷孕時。
- (五) 任何違反法律之行為。
- (六) 愛滋病或其他法令傳染疾病。

基於法定通報之責，是無法完全做到保密的。但是相關單位在處理事件的過程中，會保護學生之隱私，以避免造成學生的二度傷害。

六、Q：我知道我孩子的同學未婚懷孕了，我要如何做？

- (一) 如果她是本校學生，本校設有輔導工作小組可以協助這位同學，本校輔導工作小組專用信箱 guidance@whsh.tc.edu.tw，專用電話 04-23124000 轉 611、613-616。請鼓勵她主動求助或向輔導老師反映，以便我們可以及時幫忙。
- (二) 如果她不是本校學生，也請孩子鼓勵她的同學告知她所就讀的學校輔導老師，幫助她得到適切的協助。

七、Q：孩子回家反映同學常會針對他的身材揶揄、諷刺或開玩笑，聽了非常不舒服，我要怎麼辦？

輔導處建議以下作法：

- (一) 你可以請孩子告訴對方，請他不要再這樣做。
- (二) 如果仍不聽勸阻，因他的行為有可能已涉及性騷擾，請向本校學務處生輔組提出申訴。
- (三) 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申訴專線：04-23153521；
申訴電子郵件信箱（學務處生輔組）：military@mail.whsh.tc.edu.tw。

本校處理過程中會對當事人的資料保密，請放心提出申訴，可來電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及輔導處詢問。

肆、簡式健康量表—心情溫度計

心情溫度計

簡式健康量表每週自我檢測

請您仔細回想「在最近一星期中（包括今天）」，這些問題使您感到困擾或苦惱的程度，然後圈選一個您認為最能代表您感覺的答案。

	完全沒有	輕微	中等程度	厲害	非常厲害
1. 睡眠困難，譬如難以入睡、易醒或早醒	0	1	2	3	4
2. 感覺緊張不安	0	1	2	3	4
3. 覺得容易苦惱或動怒	0	1	2	3	4
4. 感覺憂鬱、心情低落	0	1	2	3	4
5. 覺得比不上別人	0	1	2	3	4
★ 有自殺的想法	0	1	2	3	4

得分與說明

前5題總分：

0-5 分：為一般正常範圍，表示身心適應狀況良好。

6-9 分：輕度情緒困擾，建議找家人或朋友談談，抒發情緒。

10-14 分：中度情緒困擾，建議尋求紓壓管道或接受心理專業諮詢。

15分以上：重度情緒困擾，建議諮詢精神科醫師接受進一步評估。

*** 有自殺的想法 ***
本題為附加題，若前5題總分小於6分，但本題評分為2分以上(中等程度)時，宜考慮接受精神科專業諮詢。

伍、性剝削懶人包

了解兒少性剝削

防制兒少性剝削為何刻不容緩?

依據保護資訊系統109年報告件數統計達1696件
平均每天就有4.64人受害!

1696件
2020年 **1DAY**

性剝削事件高風險因子

行為表現異常	性價值觀念偏差
家庭功能不彰	人際關係複雜

知悉/疑似通報

24小時內 校安通報
社政通報

所有教職人員
皆有通報義務及責任

QR Code

兒少性剝削的樣態及法律罰則

依據保護資訊系統109年報告件數統計1696件 - 高年級佔比達50% (11% - 3% - 7% - 7% - 1% - 1%) 其中高年級佔比達50% (11% - 3% - 7% - 7% - 1% - 1%)

有對價之性交或性行為	利用兒少性交或性行為供人觀看	拍攝製造兒童色情影片圖片及其他物品	涉及兒少坐檯陪酒涉及色情伴遊應侍等
------------	----------------	-------------------	-------------------

18歲 未滿 16歲 刑法

首是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保護對象

支持作為

學校教育輔導措施
社政安置服務

1. 緊急安置：最長3天
2. 短期安置：最長3個月
3. 中長期安置：最長2年

一般民眾知悉或疑心性剝削事件通報專線 **113**

ASSESSOR OF SEXUAL EXPLOITATION RISK

身體非賣品 隱私不散播 反剝削 您我都有責 Our bodies, Ourselves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性平教育資源中心

圖書館報告

壹、圖書館服務團隊

職 稱	姓 名	分機	電子信箱
主 任	謝鳳玲	618	lib@whsh.tc.edu.tw
讀者服務組組長	黃筱筑	622	reader@whsh.tc.edu.tw
資訊媒體組組長	張傑富	619	cc@whsh.tc.edu.tw
圖 書 館 館 員	林琮富	617	repeat@whsh.tc.edu.tw

貳、館舍

本館位於修業樓二樓，設有書庫、期刊室、閱覽區、參考區、數位學習區、團體視聽室、個人視聽區、有聲資料區及行政辦公室等。

參、館藏

本館館藏含圖書、期刊、錄影帶、參考工具書、雷射唱片、錄音帶、數位影音光碟片、多媒體光碟約 73000 件。最近到館新書有四百多冊。

肆、服務項目

- 一、借書、閱覽：凡本校教職員工、學生皆可借閱、閱覽圖書及有聲資料。
- 二、視聽欣賞：分個人式與團體式兩種，可供師生欣賞。
- 三、提供線上查詢，付費影印與列印等服務。
- 四、數位學習區：建置 VOD 視訊隨選系統，方便學生課後自學。
- 五、提供視聽教室及書庫藏書支援教學活動。
- 六、各項推廣活動：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全國高中讀書心得比賽；舉辦學生讀書會等閱讀活動、優良圖書展、藝文展覽等。
- 七、規劃「自主學習」相關課程及活動安排。
- 八、建置、規劃校園資訊設備。
- 九、協助教師視訊教學。
- 十、培訓學生參與各項資訊競賽。
- 八、辦理國際教育姐妹校之交流活動。

伍、開放時間

【學期中平日】：8:00~12:30、14:00~17:30

【寒暑假上班日】：8:00~12:30、13:30~17:00（盤點日休館）

例假日或彈性放假日休館。

考試期間：配合考試時間另行通知。



【附錄一】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管理規範

109年8月31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壹、依據：
教育部 108 年 6 月 17 日臺教資(四)字第 1080060697 號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行動載具使用原則」。
- 貳、目的：
為導引學生於校園內適切使用行動載具，維持學校秩序及教導行動載具使用禮儀，並促進學習成效，特訂定本管理規範。
- 參、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泛指手機、可攜式電腦、平板電腦、穿戴式裝置等具無線通訊功能之終端裝置。
- 肆、行動載具管制時間：
一、全校性活動時間。
二、打掃時間。
三、上課時間。
四、午休時間。
五、放學後使用規範另行訂定。
六、其餘時間，導師得依學生狀況，基於輔導管教之需求，進行行動載具之管理。
- 伍、學生使用行動載具應遵守下列規定：
一、學生之行動載具不得在教室內充電。
二、上課時間使用行動載具應經任課老師許可。
三、除教師引導學習或緊急必要聯繫時使用外，其餘時間應以關機為原則。
四、使用行動載具時應注意禮儀，切勿影響他人或騷擾他人隱私。
五、使用時機應適宜，以符合視力保健及身心健康原則，並尊重智慧財產權及遵守校園網路使用管理規範。
六、課堂期間若巡堂人員發現學生使用手機，可在知會任課教師後，請學生至走廊登記。
七、學生在校使用行動載具干擾教學活動之進行或足以影響其專心學習者，教師得於當天學生在校期間或與家長議定之期間內代為保管之，必要時得通知家長或監護人領回學生之行動載具。
- 陸、獎懲要點：
一、獎勵：
(一) 結算方式：全學期配合學生生活教育秩序競賽，另對使用行動載具之評分項目(參照學生生活教育秩序競賽評分項目 A-2(A 全校性活動、午休秩序-2 玩遊戲(牌、棋、手機、電腦...))、評分項目 B-2(B.朝會-2.朝會時使用電子器材或看書)、評分項目 C-2(C.全日要求項目-2.上課違規使用行動電話)實施統計，至期末以班級為單位，加總違規次數最少者為第 1 名，其他名次以此類推；累計違規次數相同者則同列同一名次。
(二) 各年級的學生及導師獎勵方式：
- | 獎勵對象 | 第 1 名 | 第 2 名 | 第 3 名 |
|--|------------------------------------|-------|-------|
| 全班同學 | 記小功乙次 | 記嘉獎兩次 | 記嘉獎乙次 |
| 導師 | 榮獲第一名之班級，該班導師記嘉獎乙次，由生輔組建議，移請人事室敘獎。 | | |
| 備註：導師得對班級內經常性違反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管理規範之學生，取消上述相關獎勵。 | | | |
- 二、懲處：
(一) 學生違反第肆點及第伍點規定者，師長得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辦理。
(二) 學生於考試期間(含假期考、模擬考)，嚴禁使用行動載具，如違反規定或有舞弊行為者，依據本校學生考試規則辦理。
- 柒、本管理規範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錄二】防治藥物濫用宣導

了解孩子

別讓他誤入歧**毒**

家長看過來，小心！這些都是毒品！

毒品種類百百種，除了一到四級毒品外，現行氾濫的糖果包裝花樣炫麗，更易引發青少年誤食，且為混合性毒品，危害更加乘！

1級毒品 如海洛因、嗎啡、鴉片、古柯鹼等

2級毒品 如安非他命、搖頭丸、大麻、MDPV(浴鹽)等

3級毒品 如愷他命(K他命)、FM2、喵喵等

4級毒品 如5-MeO-DIPT(火狐狸)、佐沛眠等

混合性新興毒品

市售改裝
混合填充



破壞原貌再包裝
有拆封痕跡

山寨品牌
混合填充



包裝完整
無拆封痕跡

可愛造型
卡通圖樣



以特殊造型
吸引青少年食用

糖衣外表
零食外貌



以糖果樣式混淆
引誘青少年誤食



家長請注意！您的孩子是否行為異常？

關心孩子，如何從孩子的行為察覺是否染毒？



進一步了解孩子染毒的原因。



提醒家長們，這些管道可以幫助您！



學校政府單位

教育部

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
(02)412-8185

學校資源

春暉小組輔導戒治：
· 輔導課程
· 尿液篩檢

社政單位

各地方政府社會局(處)的協助資源：
· 家庭親職教育
· 社福資源提供

讓我們透過以下管道一同守護孩子的未來，
保護孩子遠離毒害！



醫療輔導單位

毒防中心

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的協助資源：
· 諮詢服務
· 輔導追蹤

醫療單位

醫療單位的協助資源：
· 門診及住院治療
· 藥癮衛教及諮詢



警政單位

警政單位

警政單位的協助資源：
· 法律諮詢
· 轉介服務

少年輔導委員會

少輔會的協助資源：
· 個案輔導及諮詢
· 預防宣導

戒成專線

0800-770-885

(請請您，幫幫我)



教育部防制學生
藥物濫用資訊網



教育部防制學生
藥物濫用粉絲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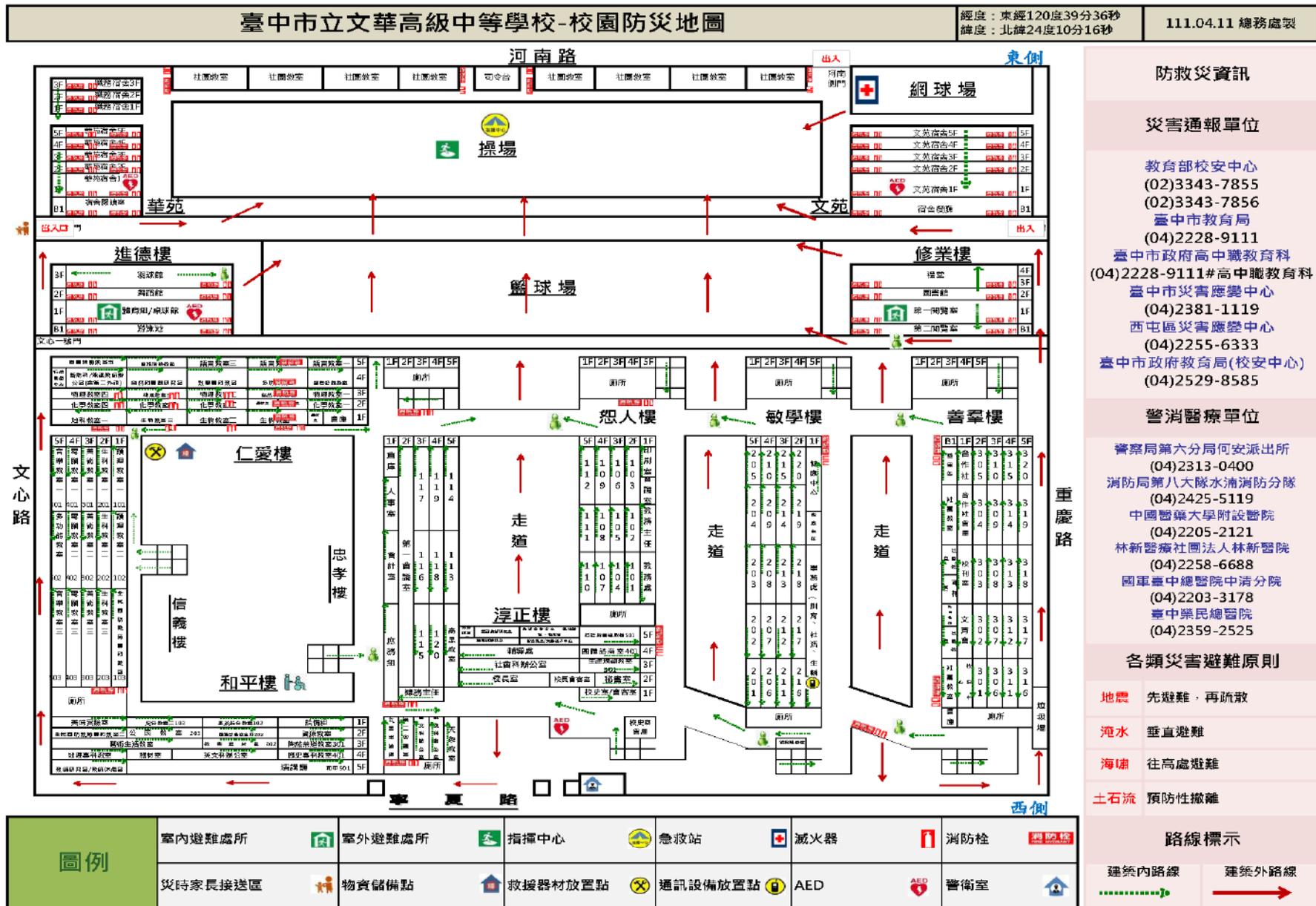


反毒大本營



教育部 關心您 廣告

【附錄三】校園防災疏散平面圖





【附錄四】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求助管道及資訊

- 本校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申訴受理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申訴專線：04-23153521

申訴 e-mail：military@mail.whsh.tc.edu.tw

- 本校學生懷孕事件輔導工作小組單一窗口：輔導處

專線：04-23124000#611、613-616

e-mail：guidance@whsh.tc.edu.tw

- 全國 24 小時婦幼保護專線：113

- 臺中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04-22289111 轉 38750

- 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性侵害防治小撇步」

https://www.dvsa.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208331EB4AD1CA4B&sms=DFD4657B644D51E3&s=DCFDE2B57CDF6410

- 網路新國民：<http://www.smartkid.org.tw/>

- 安全上網守則：<https://eteacher.edu.tw/Archive.aspx?id=296>

- 未成年懷孕諮詢專線：0800-257085。

未成年懷孕求助網站 <https://257085.sfaa.gov.tw/index.php>

- 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兒少性剝削防治」：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GGW7u_EP6dU&list=PLaudqThIRa94T_bWwBVzulhS42MmmKx7k

- 台灣展翅協會「兒少性剝削」：

<https://www.ecpat.org.tw/Link.aspx?ID=58&pg=1&key=%E5%85%92%E5%B0%91%E6%80%A7%E5%89%9D%E5%89%8A&d=>

- 我國有關於「性」的相關法律：

- 中華民國刑法第 16 章「妨害性自主罪」
-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
- 性別平等教育法
-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
- 性騷擾防治法
-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

【附錄五】112 學年度導師名單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班級	組別	導師	科目	班級	班群	導師	科目	班級	班群	導師	科目
101	一	鄧梅華	英文	201	一	黃嘉洵	英文	301	一	鄭杏瑜	英文
102	一	吳婉君	國文	202	一	柯維欣	公民	302	一	黃以諾	國文
103	一	林勇誠	數學	203	二	童馨如	國文	303	一	陳奕憲	地理
104	一	陳璟綸	歷史	204	二	王敦儀	數學	304	二	柳品如	國文
105	一	陳瑋琪	數學	205	二	葉惠真	英文	305	二	吳靜怡	國文
106	一	陳亭夙	國文	206	二	李旻蓓	國文	306	二	李宜蓁	國文
107	一	饒佩瓊	英文	207	三	許世易	數學	307	二	何宗祐	英文
108	一	李益安	數學	208	三	陳秀環	英文	308	三	黃秋月	國文
109	一	張文菘	地理	209	三	蔡明倫	化學	309	三	陳俞安	物理
110	二	巫沂璇	英文	210	三	邱建宏	物理	310	三	王雅玲	化學
111	二	陳惠香	數學	211	四	歐陽惠玉	數學	311	三	陳惠君	數學
112	二	施郁凱	歷史	212	四	張睿中	化學	312	四	彭振雄	生物
113	二	陳瑋岳	數學	213	四	林叡涵	生物	313	四	黃兆禾	數學
114	二	曾芝穎	音樂	214	四	林雅慧	英文	314	四	李錡峰	化學
115	二	羅孟影	體育	215	四	蔣沛綺	國文	315	四	羅惠玉	數學
116	二	楊蕙甄	數學	216	四	邱元星	數學	316	四	梁玉龍	化學
117	二	曾世宏	體育	217	四	林以荷	生物	317	四	王綉雯	物理
118	語文	林冠瑋	英文	218	語文	陳信華	英文	318	語文	蘇文卿	英文
119	數理	王盈涵	生物	219	數理	盧宥任	數學	319	數理	林涵源	物理
120	舞蹈	黃麗秋	國文	220	舞蹈	林美麗	國文	320	舞蹈	張荷青	英文
				特教	資源	施錚懿	特教				

【附錄六】本校辦公室分機一覽表

總機 04-23124000 轉分機

單 位	分機	單 位	分機
校 長 室	112	總務處主任	411
教務處主任	211	文 書 組	416
教 學 組	212	庶 務 組	412
試 務 組	228	出 納 組	414
註 冊 組	214	輔 導 處	611、613~616
設 備 組	219	圖 書 館	617~619、622
特 教 組	234	人 事 室	511、517、512
學務處主任	311	會 計 室	513~515
主任教官	312	國文科辦公室	222
訓 育 組	313	英文科辦公室	224
活 動 組	333	數學科辦公室	223
生 輔 組	320	社會科辦公室	221
衛 生 組	316	自然科辦公室	225
體 育 組	315	藝能科辦公室	231
		體育科辦公室	232

【附錄七】111學年度親師座談會意見回覆彙整表

編號	相關處室	類別	班級	建議事項	回覆意見
1	學務處	社團活動	102	若在之後(非 9/23 那週)在社團上遇到無法適應(ex:第一次段考後才發現成績跟不上之類)可以轉社團嗎?有轉社的社團可以選嗎?有什麼比較熱門的社團或有缺額的社團?	如果第一次社課(9/23)完發現真的不適合,在 9/27 下午 17:00 前都還可以手動申請轉社,只要到學務處拿轉社申請單都可以進行轉社,不過前提是轉入的社團還有名額;至於其餘時間則不再開放轉社申請。
2	學務處	住宿	102	之前學生住宿在外補習,因通車時間長(一中街),故回宿舍時間超過被記點,但該生於晚上 09:30 已有傳訊息告知(父母亦陪同孩子從一中街搭公車返校),但告知學長時態度強硬覺得是該生太晚說,家長表示希望能有所彈性。(家長表示已有向教官反應,但仍希望學校宿舍管理可改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生因補習要晚歸宿舍,與宿舍幹部的手機對話內容,或有生硬,以致認知上產生誤會,經家長將該生改為以網路的線上補習,將不會再有晚歸宿舍的問題。 2. 宿舍幹事會多加宣導並提醒宿舍幹部的同學:對於高一新住宿學生應多加引導關懷,不要有太生硬的語氣,畢竟新生剛到宿舍住宿,一切都在適應學習中。
3	教務處	教務行政	102	學校目前招生男女比為 1:2,未來比例是否會調整?	如無大環境的改變或重要政策影響,目前學校仍會維持此招生比例。
4	學務處	專車及交通	103	【大里線專車延後發車】校車(大里線)時間太早,到校才 7 點,能否往後延個 10 分鐘?	經考量交通實況在 7 點過後,臺中市市區路況較為壅塞,另每週三都有全校性活動(朝會)需於 0730 前到校,經會議討論後,決議不調整交通車時間。
			106	大里線專車是否可延後早上發車時間(建議延後 20~30 分鐘)?	
			108	家住大里搭校車到校,07:20 就到校,08:00 才上課,能不能延後時間?	
5	學務處	學務行政	104	每週三的 7:30 前到校規定,真的不易配合。尤其針對台中區以外的孩子(我們居住在豐原區)~每早要搭公車+從松竹站搭捷運到文華站,再步行至校,時間上真的很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依教育部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訂定作息時間,每週得實施全校集合活動至多一日,其餘日數學生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抵達上課地點即可,本校安排每週三上午 0730 時實施全校性活動時間。 2. 學校有提供專車及宿舍供距離學校較遠距離的同學申請,若同學無法於星期三 0730

編號	相關處室	類別	班級	建議事項	回覆意見
				湊。 教育部不是已取消高中早自修規定了？ 能否校方斟酌遠處孩子通融每日 7:50 前到校即可，感謝您。	前到校，可請事假，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不影響課程學分。 3.若培養學生的守序與時間管理能力，也請家長幫忙共同關心學生到校狀況。
6	學務處	專車及交通	105	學生早上 07:00 就到校，騎腳踏車前來重慶 1 門未開，是否能從大門出入？	本校重慶 1 號門開放時間：上學時間週一、二、四、五 0730~0800 時、週三 0700~0730 時及放學時間（放學起 10 分鐘），未開放時間請同學從大門出入。
7	學務處	學務行政	112	家長反映游泳池插座損壞，學生無法順利使用吹風機。	請學生使用時若有損壞狀況，請立即到體育組回報，體育組會到總務處報修。
8	學務處	社團活動	112	午休社團集合時間，如若可允許公假可調整到午休嗎？讓孩子吃完午餐再集合。	為維護學生下午上課品質，學校目前規定僅有星期一、五中午 12:30-13:00 可以集合，將向各社團宣導，勿於用餐時間集合。
9	總務處	總務行政	113	多加強學生人身安全，如校園角落加裝監視器。	本校監視器總數量已超過 200 台，涵蓋校園各個角落。若仍有死角請提供確切位置，再行編列預算加裝。
10	總務處	總務行政	115	班級教室冷氣冷房效果不佳。	將安排廠商檢查，確認是否為冷媒不足。如有故障則進行汰換。
11	學務處	專車及交通	117	交通車上車地點及時間是否可再固定些？(站牌)	交通車上車地點及時間都是固定的，如有異動是因路況條件變更，或搭乘人員異動才會更改。
12	學務處	學務行政	117	學生上下學刷卡的 App 為何？	學生上下學刷卡的 App 名稱為 eschool。 1. 進入文華高中首頁，點選「校園資源」、「校務系統」、「多功能校園平台」，即可進入。 2. 進入文華高中首頁，往下拉在右邊的顯示系統會看到「多功能校園平台」，點選後即可進入。 3. 操作說明可至本校學務處網頁最新消息（訊息已置頂）查看。 ☆ 手機下載「eschool」：就可以從手機使用多功能校園平台。 ☆ APPLE 系統請從「APPLE STORE」，安卓系統請從「GOOGLE PLAY」，進入系統搜尋「eschool」並下載。 ☆ eschool 家長的帳號用 S（大寫）+學號，密碼為學生的身份證字號（英文要大

編號	相關處室	類別	班級	建議事項	回覆意見
					寫)；eschool 學生的帳號為學號(不用加 S)、密碼是學生自己的身份證字號(英文要大寫)。
13	學務處	住宿	117	女宿管理相關問題: (1) 入住初期是否應以輔導取代管理,應更能幫助住宿生適應環境? (2) 舍監與宿舍學生幹部的權責分別為何?	1. 管理者與被管者是對立的,往往會造成誤解,所以文苑現在是以「引導」取代「管理」。文苑 26 屆每位新任幹部,均抱持學習態度來擔任,而非以過往所遺留傳統方式。如住宿生因生理、心理因素,需學校健康中心或輔導處介入關心,生輔組可協助轉介。 2. 文苑住宿生生活起居照料,是全體師長最關心的一環,所以不管新舊入住生,學校都會盡心盡力負起住宿期間安全維護。
14	學務處	住宿	117	住宿生搭乘交通車(非週五返鄉日)的相關規定為何?	住宿生僅提供返鄉專車搭乘(週五放學及週一上學,依個人需求申請),採預約申請作業,未開放平日的搭車申請。 若因退宿而有搭車需求者,請洽生輔組周先生 04-23124000#332。
15	學務處	學務行政	204	曠課通知能否直接透過系統傳簡訊,郵件寄達時間太晚了。(近期才收到暑輔缺曠通知)	1. 暑輔期間因非學期的課程點名,無法使用線上點名系統,需由生輔組列印紙本的週點名條,當週的週五點名後交回生輔組登錄,完成系統資料登錄後,學生及家長始可於 1campus 查詢缺曠課狀況,並於兩週後郵寄曠課通知給家長。 2. 正式學期間的課程點名,均使用線上點名系統,並同步登錄到校務系統內,學生及家長可即時於 1campus 查詢缺曠課狀況,並於兩週後郵寄曠課通知給家長。 3. 請學生隨時查詢系統確認缺曠狀況,並留意請假的時間。
16	總務處	總務行政	205	希望學校若經費允許能針對宿舍環境改進,例如廁所的滴水問題。	今年已完成女生宿舍修繕工程。
17	學務處	學務行政	205	不要刷卡	1. 本校採科技化模式,學生以晶片學生證的刷卡進出校園之目的,為兼顧校園安全與家庭需求等因素,確認學生身份與進出校園的時間,讓學校及家長可共同關心學生並培養學生自我管理之觀念。 2. 若家長認為孩子就學期間,可由家長負責約束及管理孩子到離校狀況,不配合學校的出缺勤管理與刷卡作業,可由家長簽署



編號	相關處室	類別	班級	建議事項	回覆意見
					同意證明，再請導師與家長聯繫確認後簽章，交回生輔組留存；更換班級、導師時，基於班級經營考量，家長同意證明須重新申請，並留存至學生畢業離校後再銷毀。 3.學生在校期間申請免刷卡僅列不採計上、放學進出校園之獎懲作業，但若學生夜間在校晚自習、非上課及假日期間進出校園，仍須配合校園管理，出示學生證提供警衛查驗或刷學生證通過警衛室，以共同維護校園安全。
18	學務處	住宿膳食	207	宿舍早餐希望有充分蛋白質，不要提供再製肉品如熱狗	1. 住宿生團膳菜單由住宿生伙食委員與供餐廠商營養師討論完成，已考量營養均衡因素。 2. 感謝家長的建議，會於每月討論菜單時，提醒住宿生伙食委員。
19	學務處	學務行政	210	刷卡家長證明相關問題，是否可以正向方式鼓勵學生提高刷卡率，而非以記勵志營方式處理？	1. 本校為建立學生到校刷卡習慣，目前採獎懲並行方式，唯懲處之標準已放寬，未來將廣納導師與家長意見後，再行商議是否修正。 2. 依本校學生出缺勤管理系統實施要點，獎勵方式：學生個人每月到校依規定結算刷卡達 95% 以上者，個人記嘉獎 1 次。懲處方式：學生個人每月到校依規定結算刷卡未達 60% 以上者，個人記勵志營 1 次。
20	教務處	教務行政	212	想了解未來高三是否有為學生做複習安排。	學校高二下開始進行複習考試，高三會安排模擬考，逐步訂定進度範圍，讓學生按部就班依循安排複習進度；此外，學校另辦理高三夜讀解題陪伴、數場升學講座、學測激勵活動，不斷鼓勵鼓舞學生。 幾年操作下來，學生複習的需求和時間、複習狀態不一，因而鼓勵學生規劃並依循自己的學習步調，學校不會規劃齊一的複習課程。 各科老師都有相關的升學複習指導經驗，可請學生與任課教師請益、溝通。
21	教務處	教務行政	218	校方有無計畫出國交流。	目前規劃在 2023 年會有出國參訪姊妹校暨接待來訪姊妹校學生之國際交流活動，採全校甄選，敬請鼓勵學生參與。
22	教務處	教務行政	218	一年級數學段考難度偏難。	轉知數學科教學研究會從整體學習狀態評估。

編號	相關處室	類別	班級	建議事項	回覆意見
23	教務處	教務行政	219	想詢問特殊生在升學管道有什麼不同之處?有不同的準備方式嗎?	學生如為身心障礙學生，除普高一般升學管道外，尚有身心障礙學生入學管道，請洽詢本校資源班導師。
24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務行政 學務行政	219 306	對於孩子的成績、品格嚴格要求，加強管理，謝謝！	1.教務處：謝謝家長建議！將與導師交流孩子學習情況，期待知道孩子更明確的現況，親師合作，一起把關。 2.學務處：品格教育與要求，學校會善盡教育宣導，邀請家長共同督促，一起讓孩子的品格更好。
25	學務處	專車及交通	302	建議學校校車時間改晚	經考量交通實況在 7 點過後，臺中市市區路況較為壅塞，另每週三都有全校性活動（朝會）需於 0730 前到校，經會議討論後，決議不調整交通車時間。
26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務行政 專車及交通	302	學校訊息公佈時間都很慢（補考名單、校車事項）	1.教務處：教師成績提送、註冊組成績結算，緊接著試務組辦理補考、教學組辦理重補修，時程上壓得很緊，已十分盡力，謝謝建議提醒，教務處再加以研議。 另，學生可以期考成績按規定比例、日常考查依平時測驗、作業繳交、上課學習狀態自行先行估算下限，可略有心理準備。 2.學務處：校車部分，已另創立 LINE 社群，以即時通知相關事宜，請至教官室網頁點選連結加入。
27	教務處	教務行政	310	英文科目加強	謝謝家長建議，轉知英文科教學研究會研議~
28	學務處	住宿膳食	310	晚自習晚餐建議代訂，因為學生參加晚自習時，時間較緊湊，較無時間外出用餐，所以校方是否可代訂晚餐?	1.本學期非住宿生搭伙住宿生團膳申請期程:111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8 日，已結束申請。 2.非住宿生如還有搭伙需求，請洽生輔組范先生 04-23124000#332。
29	教務處	教務行政	311	補考名單公告與考試日期過於接近，學生準備時間倉促，希望能多給學生準備時間。	補考後仍有重補修事宜，時程已十分緊湊，恕難做太大變革。各科多會提早公布補考範圍，建議學生可以利用期考成績按規定比例、日常考查依平時測驗、作業繳交、上課學習狀態自行先行估算下限，可略有心理準備。
30	總務處	總務行政	311	男生廁所偏少，尤其高三 4 樓兩側均為女生廁所，對於男生而言，實在不方便	1.本校廁所在修繕工程時已依照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符合男女生廁所的比例。 2.未來廁所整修時，將會一併考量實際需求。
31	學務處	學務	311	請假流程不夠人性化，線	1.學生於線上請假，只要將家長證明拍照上



編號	相關處室	類別	班級	建議事項	回覆意見
		行政		上請假與紙本書面應再整合簡化。	傳，即可完成請假，只要學生於三日內完成請假作業，不會有逾期的問題，家長也可使用 e-school 查詢孩子請假進度，請多多利用線上請假方式。 2. 惟防疫假需經健康中心認證，必須以紙本假卡跑流程。
32	總務處	總務行政	318	需清理壁扇，且不夠涼	已請工友於寒暑假期間定期清理，冷度不夠可以至總務處申請立扇。
33	學務處	學務行政	318	星期三也可 8:00 到校	1. 本校依教育部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訂定作息時間，每週得實施全校集合活動至多一日，其餘日數學生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抵達上課地點即可，本校安排每週三上午 0730 時實施全校性活動時間。 2. 本校學生在校作息規定，為依循民主參與程序，與學生、教師及家長充分溝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目前週三 07:30 安排各年級或全校性集合，未來視校內意見及各校辦理情況，再行商議是否調整。

【附錄八】臺中市心理諮詢機構表

機構名稱	電話	服務內容	收費方式
昕晴診所	04-27085855	擔任本校心理諮詢顧問：每月第三週（四）13：00 至 15：00 提供諮詢。 兒童青少年心理治療、團體治療。	健保給付，另有自費深度心理諮商。
署立臺中醫院 臨床心理中心	04-22294411 轉 6210	一般心理治療、青少年行為規範。	健保給付，或自費心理治療。
中國醫藥大學 附設醫院 兒童青少年心理門診	04-22052121 轉 11560	兒童青少年心理門診、家族治療特別門診。	
中國醫藥大學 附設醫院 心理健康服務中心	04-22052121 轉 11854	一般心理治療。	自費服務
黃淑琦 心身診所	04-22083603	兒童青少年情緒或行為障礙、親職諮商等	門診由健保給付，另提供自費諮商。
臺中市教育局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04-22289111 轉 54221-54224	個別/團體輔導諮商、教師/家長個別諮詢	免費
臺中市 家庭教育中心	04-22124885	親職教育、諮商輔導等。	免費
生命線	專線 1995	二十四小時電話協談，亦可安排面談。	免費
張老師	專線 1980， 或打電話 22033050	心理諮商。	免費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

Taichung Municipal Wen-Hua Senior High School

發行人：黃偉立

總編輯：何宜璟

執行編輯：林英秀

編輯委員：王彥妮、李佳泓、陳軒正、謝鳳玲、林麗霞、林美容、
王昱翔、魏秀蘭、洪家慧、林詠昌、紀雅譯

發行：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輔導處

發行日期：112年9月16日

地址：407臺中市西屯區寧夏路240號

電話：(04)2312-4000

傳真：(04)2311-3919(教務處)

(04)2312-5082(學務處)

(04)2312-1400(輔導處)

網址：<http://www.whsh.tc.edu.tw>